

1950 年代美國對台軍事援助對後續美台軍售的影響

宋啟成

國防大學戰爭學院戰略教官

沈明室

國防大學戰爭學院戰略研究所助理教授

壹、前言

再過 13 天，韓戰爆發就要屆滿一甲子了。這場戰爭雖然沒像第二次世界大戰般地死傷慘重，卻讓美國認清戰爭中政治與經濟的重要性已凌駕於軍事之上，並改變原有的戰略思維。這場戰爭發生的地點和台灣相距千里，美國卻援引此次經驗，確立其援台策略。1950 年代初，在美蘇相互對立且劍拔弩張的兩極格局中，美國便極力避免與蘇聯直接衝突，哪怕與其盟國之間的小規模衝突也在考慮之列。因此，美國雖對轉進台灣未久的國民政府恢復援助，卻是以維持現狀為原則，造成台海兩岸迄今各由兩個互不隸屬，且彼此宣稱是中國唯一合法政府的政治實體的現象。其中，美國提供台灣的軍事援助無疑是關鍵要素之一。

不過從當時的官方文件觀之，美國當時對台軍援顯然是放在政治與經濟的考量之後。這種現象也讓美國對台軍事援助與後來軍售有若干關連。因此，無論觀察 1950-1970 年代的美國對台軍援，還是其後的美台軍售，都應該超乎這兩個名詞的官方界定，¹並且用較廣泛的視角，來探究其實際執行的內涵。個人將本文所探討的「軍事援助 (military assistance)」界定為：「援助國基於其全般戰略需要，而提供受援國的軍事安全協助 (包括援助國的政策宣示、軍事行動、態度或觀念的表露，及滿足受援國安全之軍備轉移等)」。

¹ 美國國防部 (Department of Defense, DOD) 將「軍事援助 (Military Assistance, 以下簡稱軍援)」定義為「美國國家安全與外交政策的寶貴工具。它協助友盟遏止及抵禦侵略，且共同擔負其防衛責任。為使友盟合法自衛及參與共同安全，其範圍包括：取得美國裝備、服務與訓練等」；而美國國防安全合作局 (Defense Security Cooperation Agency, DSCA) 則將「軍售 (Military Sales)」一詞定義為「藉政府對政府的方式，出售美國國防設備、服務與訓練」。前者雖把軍援範圍限定在「取得美國裝備、服務與訓練」，但其目的係「與美國共同擔負防衛責任」，可見此定義已蘊含美國軍力投入或嚇阻效果在內；後者僅限於武器裝備轉移、軍事人員訓練與相關服務等，若只專注「取得美國裝備、服務與訓練」之陳述，自然容易與戰略體系承上啓下的關連脫節。參閱“MILITARY ASSISTANCE”,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Defense Web Site*, http://www.dod.mil/execsec/adr95/appendix_j.html (檢索日期：2010 年 4 月 29 日)。“Foreign Military Sales(FMS)”, *Defense Security Cooperation Agency Web Site*, http://www.dsca.mil/home/foreign_military_sales.htm (檢索日期：2010 年 2 月 3 日)。

由於韓戰正值美國政府恢復對台軍援，也是形成國共隔海分治格局的重要時刻。故探究 1950 年代美國對台軍援對後續軍售的影響時，須先觀察、比較韓戰前後的美國援華策略，再以美國與中共和解的先後為界，分別研析 1950-1970 年代與 1970 年代迄今的美國對台軍援，藉以分析、歸納此對後續美台軍售的影響，從而探索未來美國對台軍售的可能趨勢。

貳、韓戰前後的美國援華策略演變

從二戰結束迄美蘇兩極體系確立，正是國際格局從多極過渡到兩極的連續過程，它使當時美國的全球戰略從「四大警察」，²發展為長期圍堵，最後決定採「大規模報復（Massive Retaliation）」戰略，形成美蘇長期對峙的狀態。這種現象牽動美國戰後的對華政策。美國政策從扶持中國，使其取代日本原有的國際地位，迄決定保持國共隔海分治，並藉由對台軍事援助，以維持台海現況。嗣後雖因美國與中共和解、援外政策改變與冷戰結束，但美國仍持續對台軍售、發表與台海和平有關之宣示，乃至於派遣航母戰鬥群前往台灣附近海域。用摩根索（Hans J. Morgenthau）均勢理論（Balance of Power）的競爭模式（如圖 1），有關次強的 A 國因遭最強的 B 國抵制，而使最弱的 C 國獲得安全的論述加以對照，³恰與 1950 年代初期迄今，美國始終堅持台灣海峽和平現況的作法極為相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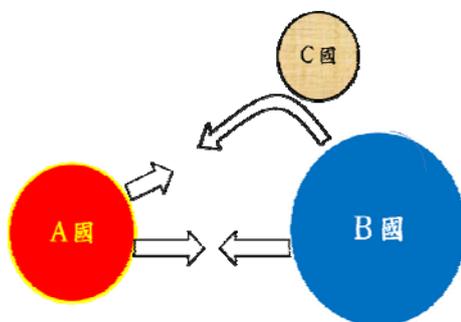


圖 1. 摩根索「均勢理論」中的競爭模式

資料來源：摩根索（H. J. Morgenthau）原著，湯普森（K. W. Thompson）改寫，孫芳、李暉譯，**國家間政治**，第 6 版（海口：海南出版社，2008 年 9 月），頁 211。

² 「四大警察」戰略係規劃於戰後成立一個由美、英、蘇、中四國為核心，且發揮集體安全功能的國際機制。其中，由英國負起防衛與重建歐洲的任務，並讓中國取代日本原先在亞洲的地位，以共同抵禦蘇聯可能的擴張；美軍則於戰後撤回國內，並以一地位超然者自居。參閱李慶余著，**美國外交史—從獨立戰爭至 2004 年**（濟南：山東畫報出版社，2008 年 1 月），頁 153。季辛吉（Henry A. Kissinger）著，林添貴譯，**大外交**（台北：智庫文化，1998 年 1 月），頁 521-523。唐耐心（Nancy B. Tucker）著，新新聞編譯小組譯，**不確定的友情：台灣、香港與美國，1945 至 1992**（台北：新新聞文化，1995 年 3 月），頁 48-49。

³ 摩根索（H. J. Morgenthau）原著，湯普森（K. W. Thompson）改寫，孫芳、李暉譯，**國家間政治**，第 6 版（海口：海南出版社，2008 年 9 月），頁 210-211。

因此，欲研究 1950 年代美國對台軍援與當前的美台軍售，就應從台海現況的源頭——即二戰戰後的世局，特別是韓戰前後的演變，看美國如何面對國共隔海分治，且亟欲消滅對方的現象，以利於瞭解全貌。

一、戰後世局演變及對中國影響

早在美國介入二戰不久，便以美國、英國、蘇聯及中國共同維護戰後世界和平的「四大警察」戰略為主軸。然而，戰爭發展卻讓蘇聯國力得以迅速增長，也讓英國國力急劇衰退，使原先多強並列的國際格局，最終演變成美蘇兩極對峙。

受美英蘇權力中樞皆位處西半球，與戰局發展影響。於是當美國研擬相關政策時，難免會有「重歐輕亞」現象，將擊敗德國與義大利視為優先目標，造成歐、亞盟國資源分配極不平均。這讓日本即使在海、空戰場屢遭重創之際，仍能牢牢掌控包括中國精華區、日本本土、英法荷東亞殖民地及西太平洋島嶼等廣大地域。因此當 1945 年 8 月 15 日，日皇宣佈無條件投降後，廣大的佔領區遂突然成為權力真空地帶。

對當時主政的國民政府與敵對的共產黨而言，能否控制原遭日軍佔領的中國精華區，攸關中國未來將由哪一個政體統治，自然使內戰爆發的可能性大幅提昇。⁴

二、美國二戰戰後的援華策略與影響

早在戰爭結束前，美國研判中國必爆發內戰，共黨最後極可能取代國府。這讓美國面臨三種選項：(1)撒手不管，讓國共一決勝負；(2)全力支持國府，介入內戰，擊敗中共；(3)盡最大努力協助國府，避免全面失敗。⁵由於顧及蘇聯勢力擴張與國內民心因素，故決定採第三案：即一方面協助國府復員，另一方面試圖調解國共爭端，促使雙方共組聯合政府，並服膺蔣中正領導。⁶於是在確保東亞利益與不引起蘇聯介入的前提下，美國同時對中國進行這兩方面的援助，⁷並以(1)支持並確立國府權威與地位；(2)即使國共組成聯合政府，亦需服膺蔣中正領導為調停宗旨。⁸

由於當時國軍主力多集中於西南、西北各省與滇緬地區。雖擁有遠較中共為佳的戰力優勢，卻不如中共主力鄰近淪陷區般地捷足先登。⁹因此，協助國民政府戰後復員與調解國共爭端便成為美國當時最主要的援助作為。

⁴ 陶文釗著，**中美關係史 1911-1949(一)**（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7 年 3 月），頁 340。

⁵ 王景弘著，**強權政治與台灣**（台北：玉山社，2008 年 9 月），頁 182。

⁶ 陳毓鈞著，**戰爭與和平：解析美國對華政策**（台北：環宇出版社，1997 年 1 月），頁 61。

⁷ 王景弘，**強權政治與台灣**，頁 182。

⁸ 陳毓鈞，**戰爭與和平：解析美國對華政策**，頁 62。

⁹ 耿若天編著，**中國剿匪戡亂戰史研究**，第二集（桃園：陸軍總部，民 61 年 11 月），頁 5-6。

不過，長年戰亂所造成的民生凋蔽，讓國府在處理共黨問題的同時，還需面對諸多內部問題，¹⁰特別是部份不肖官員，把戰後接收當做是自己，乃至家人、部屬發財的大好機會。¹¹此不僅有利於中共發展，也讓中共更加堅定中國傳統的「成王敗寇、贏家通吃」觀念，讓美國的調停最後以失敗收場，¹²並使國府背負貪污腐敗的罵名，連帶影響到後來的對台援助。

整體而言，美國在戰後的對華援助是失敗的。因為美方決策階層過於偏重軍事層面，對影響更為深遠的政治、經濟與心理問題反倒著力不深。¹³直到 1949 年 8 月 5 日，國務卿艾契遜（Dean Acheson）發表「對華政策白皮書」時，將「深邃文化及民主性個人主義」視為解決中國內部問題的關鍵時，¹⁴卻已無法挽回頹勢了。

三、韓戰爆發前的美國對華政策選項

自 1948 年冬起，國軍情勢急轉直下。11 月瀋陽失守，國軍撤出東北，47 萬國軍被殲；次年 1 月，國軍徐蚌會戰戰敗，共軍獲得長江以北優勢；是月底，北平、天津相繼淪陷。¹⁵國軍作戰失利及中國情勢惡化，已嚴重影響美國「四大警察」戰略的可行性，迫使美國需調整既有政策。此外，1947 年春發生在台灣的 228 事件也讓美國嘗試改變台灣的身份可行性。因此，美國在韓戰爆發前的對華政策便一直圍繞在台灣的主權歸屬與拉攏中共與美國親善等兩個面向。

（一）嘗試改變台灣的主權歸屬

早在 1947 年 3 月 6 日，美國駐華大使司徒雷登（Leighton J. Stuart）便向國務院建議，以對日和約尚未簽定為由，用聯合國名義直接干預，並向中國保證，待有

¹⁰ 從聶榮臻對共軍總參謀部與總政治部編組的描述便可看出共軍只需專心打仗即可，不用太過操心非軍事領域的工作：「解放初期...總參謀部...只有 20 多人，總政治部更小一些...，只有 10 幾個人...」；相較之下，國軍編制遠大於共軍，背後需處理的非軍事任務更遠多於共軍。參閱聶榮臻著，**聶榮臻回憶錄**（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84 年 12 月），頁 710。

¹¹ 陶涵（Jay Taylor）著，林添貴譯，**蔣經國傳**（台北：時報出版，2009 年 3 月），頁 160。

¹² 王景弘，**強權政治與台灣**，頁 183。

¹³ 戰後，美國並沒有像對歐洲一樣，給予中國所需的貸款。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雖於 1945 至 1947 年對中國提供 6 億 5 千餘萬美元的援助（美國認捐比重佔 72%），但多屬糧食、衣服，及恢復農工業所需之生產工具與原料。至於急需的貸款，由於當時使華的馬歇爾要求須等到政經情勢好轉才准予放行，故直到 1946 年春，國共和談讓美國感覺和平在望，國務院才同意 6,680 萬美元的對華信貸；8 月，中美雙方協定，美國提供中國計值 2 億 500 萬美元的援助，其中金額部份為 1 億 7500 萬美元。然而，中國此時已深受通膨之苦，讓時局更為惡化，例如上海躉售物價從 1945 年 9 月至 1946 年 2 月，增加 5 倍，1 年後又漲了 30 倍。政府各種措施均無法奏效。參閱美國國務院編輯，**中華民國外交部譯印，美國與中國的關係—特別著重 1944 年至 1949 年之一時期**（中華民國外交部，1949 年 8 月），頁 133-134。陶涵（Jay Taylor）著，**蔣經國傳**，頁 166。

¹⁴ 美國國務院編輯，**美國與中國的關係—特別著重 1944 年至 1949 年之一時期**，頁 8。

¹⁵ 林博文著，**1949 石破天驚的一年**（台北：時報出版，2009 年 5 月），頁 29。

一「負責的中國政府」出現後，再將台灣歸還。¹⁶次年 11 月 28 日，美軍聯合參謀部（Joint Chiefs of Staff, JCS）就台灣及其鄰近島嶼遭共黨控制可能，及對美國安全的威脅進行評估後建議政府：「藉外交與經濟手段，防止共黨控制台灣，讓其留在親美政府手中，乃最符美國安全利益」。¹⁷

隨後，美國次第展開掌握台灣的行動，包括：阻止包含蔣總統在內的國府軍政要員進入台灣、¹⁸在台灣培植替代勢力、¹⁹對台灣歸屬提出質疑、²⁰爭取國際支持台灣交由聯合國或美國託管等。²¹可見美國此時已開始研究改變台灣主權歸屬的可能性。之所以未立即做出決定，無非受蘇聯反應、英法等盟國支持程度、中美關係、國共內戰結果未定及國內反應等因素所影響。

(二)拉攏中共與美國友好

1948 年，原屬蘇聯陣營的南斯拉夫突然與蘇聯交惡，連帶引發美國所謂「中國狄托主義」的論調，認為中蘇共領導人毛澤東與史達林（Joseph Stalin）過去的不愉快經驗，必將步南國領導人狄托（Josip B. Tito）的後塵，而與蘇聯絕裂。於是從 1949 年春開始，這類議題開始在美國新聞界與政府間發酵。²²相信若得到中共支持，絕對比掌握台灣還來得有利。

可見美國是以現實主義的思維來觀察中國情勢演變，認為中國大陸若走親美路線，至少在美蘇間保持中立，將可獲得和西歐非共化同樣的結果，否則將帶給蘇聯陣營跨海直撲夏威夷，甚至美國西岸的可能。圖 2 可解釋這種現象：

¹⁶ Leighton J. Stuart, “The Ambassador in China(Stuart)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47*, vol. VII, The Far East: China, p. 433.

¹⁷ “Memorandum by the Joint Chiefs of Staff to the Secretary of Defense(Forrestal), Washington, 24 November, 1948.”,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49*, vol. IX, The Far East, China, pp. 261-2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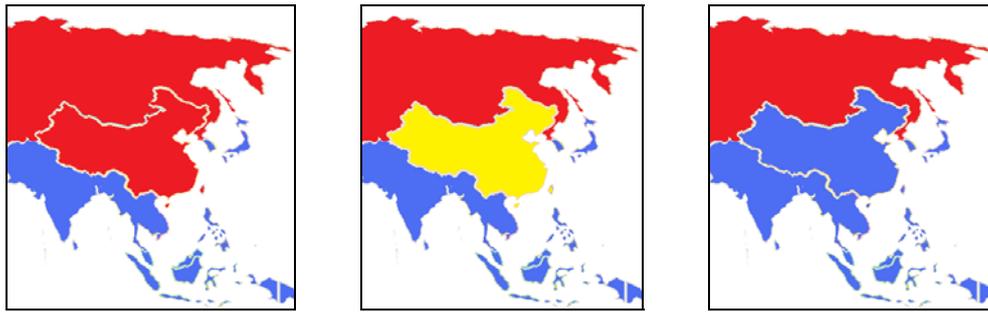
¹⁸ Sidney W. Souers, NSC-37/1, “Note by the Executive Secretary of the National Security Council(Souers) to the Council”,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49*, vol. IX, The Far East, China, p. 272.

¹⁹ 例如陳誠與孫立人等就曾被美國列入取代蔣中正的人選。參閱 Donald D. Edgar, “The Consul at Taipei(Edgar)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49*, vol. IX, The Far East, China, p. 298.

²⁰ 從 1948 年底開始，美國政府內部即陸續出現有關台灣歸屬的議論，這種在日後被稱為「台灣地位未定論」的說法便隨著國府情勢惡化，逐漸受到美國政界重視。參閱林文博，**1949 石破天驚的一年**，頁 160-161。

²¹ Walton Butterworth, “Memorandum by the Director of the Office of Far East Affairs (Butterworth) to the Deputy Under Secretary of State(Rusk)”,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49*, vol. IX, The Far East, China, p. 346.

²² 陳志奇著，**美國對華政策三十年**（台北：中華日報社，民 70 年 5 月），頁 3-4, 15-16。



A. 中國採親蘇政策

B. 中國保持中立

C. 中國採親美政策

圖 2. 冷戰初期的三種東亞戰略態勢

資料來源：作者自繪，底圖來源：*Travel Far East Web Site*，

http://www.travel-fareast.info/500px-Far_East_map_pastel_plain.png（檢索日期：2009年10月29日）。

用色塊分佈位置來比較美蘇陣營的權力，可發現代表蘇聯勢力伸入西太平洋的圖 A，將危及日本、菲律賓與中南半島間的連繫，對美國最為不利；而圖 B 與圖 C 則將蘇聯勢力侷限在中國與蘇聯國境，都對美國有利。因此，美國最初希望中國能建立非共政府，協助並排除美國所認定的各種赤化因子，之後受國府情勢惡化影響，遂思考重建日本、掌握台灣、菲律賓與東南亞的歐洲殖民地。直到「中國狄托主義」出現，又將重心擺向中共。

對台灣而言，儘管毛澤東已在 1949 年 6 月 30 日宣告將向蘇聯「一邊倒」，²³但美國仍不放棄「中國狄托主義」，連帶使台灣歸屬問題隨著美國對中蘇共關係的研判，而游走於「中國領土」與「獨立於中國之外」兩種極端之間，²⁴成為韓戰前影響美國對華政策的重點。對美國而言，欲靈活游走於上述兩個極端，就是將當時國共隔海對峙的現狀予以保持。

四、韓戰爆發前後的美國戰略調整

蘇聯成功試爆第一顆原子彈，與中共建立軍事同盟，不僅使蘇聯勢力得以接近東亞，也打破美國核武壟斷優勢。²⁵杜魯門於是在 1950 年 4 月 14 日簽署 NSC-68 號文件，²⁶決定與蘇聯陣營展開全球性的長期對抗，並以蘇聯中立化或根本失去現有對外

²³ 鄭宇碩、石志夫編著，*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關係史稿*，第一卷：1949-1964（香港：天地圖書有限公司，1994年），頁24。

²⁴ 徐友珍、汪武芽，「杜魯門對台政策聲明出台的背景因素分析」，*武漢大學學報（人文科學版）*（武漢），第58卷第4期（2005年7月），頁447。

²⁵ 約斯特·迪爾弗耳（Jost Duelffer）著，朱章才譯，*二次大戰與兩極世界的形成*（台北：麥田出版，2000年7月），頁246。

²⁶ 沈志華，「中共進攻台灣戰役的決策變化及其制約因素（1949-1950）」，*社會科學研究*（成都），2009卷2期（2009年3月），頁43。

政策能力為目標。²⁷代表美國此時已揚棄「四大警察」戰略，決定藉不斷的圍堵，最終迫使敵人改變。

雖然圍堵戰略使美蘇在歐洲集結重兵，並難以輕啟戰端，但不代表其他地方也能如此，特別是處在兩極化、去殖民化與早期全球化交織的東亞地區。若忽略此特性，只求在當地複製與西歐相同的體制，根本就難以圍堵蘇聯陣營。²⁸此正如季辛吉（Henry Kissinger）所言，圍堵理論讓美國政府過份樂觀地認為共黨會消極地坐待政權瓦解，絲毫未顧慮其可能對美國政治、戰略最複雜的地方下手。²⁹

韓戰儘管讓美國決定採取強硬行動。然而，為改善早先仰賴核武壟斷與四大警察戰略，所造成的傳統武力嚴重不足現象，已開始讓美國面臨龐大的財政壓力。特別是中共介入韓戰後，使世界大戰的可能性隨之升高。因此，國家安全會議在 12 月 14 日呈報總統的 NSC-68/4 號文件中便主張將戰略朝打贏世界大戰的方向規劃，同時納入任何有助於遏止共黨勢力擴張的作為，包括重建日本、西德與中國國民政府。³⁰

由於韓戰的久拖不決讓美國的經濟負擔更加嚴重。於是在艾森豪（Dwight David Eisenhower）政府上任不久，即針對此現象，於 1953 年 10 月 30 日簽署 NSC-162/2 號文件，修正原先的圍堵戰略。就形成背景、戰略目標、執行途徑與後果等四個面向與 NSC-68 號文件做比較（如表 1），可看出艾森豪與杜魯門這兩任政府在全球戰略上的差異。

表 1. NSC-68 與 NSC-162/2 號文件之比較

	NSC-68 號文件	NSC-162/2 號文件
批准時間	1950 年 4 月 14 日	1953 年 10 月 30 日
形成背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蘇聯試爆原子彈成功。 2.歐亞大陸權力向蘇聯傾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史達林死亡，蘇聯政策調整。 2.擴充軍備致美國深陷經濟重擔。
戰略目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限制蘇聯勢力進一步擴張。 2.揭露蘇聯意識型態的邪惡性。 3.壓迫並縮小蘇聯控制範圍。 4.在蘇聯內部培養破壞因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防範蘇聯陣營侵犯。 2.降低經濟負擔。

²⁷ James S. Lay, Jr., NSC-68, "Note by the Executive Secretary of the National Security Council on United States Objectives and Programs for National Security",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50*, vol. I, National Security Affairs; Foreign Economic Policy, pp. 240-241.

²⁸ 克里斯多福·休斯（Christopher W. Hughes）著，李育慈譯，*日本安全議題*（台北：國防部，民 97 年 11 月），頁 49。

²⁹ 季辛吉（Henry A. Kissinger），*大外交*，頁 631-632。

³⁰ NSC 68/4, "Report to the President by the National Security Council",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50*, vol. I, National security affairs; Foreign economic policy, pp. 468-469.

執行途徑	1.營造有利國際環境，組織可靠的聯盟 2.具備整體優勢，置重點於軍事方面。 3.準備與蘇聯長期對峙。 4.加強國內團結。	1.對蘇聯陣營展開包圍與政治戰。 2.強化同盟與集體安全。 3.視核武與一般武器類同，對蘇聯劃出紅線，準備以大規模報復因應。 4.隨時準備與蘇聯談判。
後果	1.軍費開支急速增長。 2.造成小衝突亦足以引發大戰的隱憂	1.與蘇聯在歐亞大陸兩端相互對峙。 2.重新武裝日本與西德。 3.美蘇展開軍備競賽。

資料來源：1.劉金質著，*冷戰史*（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3年1月），頁246-249, 255-260。
2. NSC-68, "United States Objectives and Programs for National Security, April 14, 1950",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50*, vol. I, National security affairs; Foreign economic policy, pp. 234-292.
3. "Basic National Security Policy",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52-1954*, vol. II, National security affairs, Part. 1, pp. 578-597.

用克勞塞維茨（Karl von Krauzerwitz）那句「戰爭是政治的延續」的名言來比較這兩份文件，可發現 NSC-68 號文件仍舊走克氏的老路；而 NSC-162/2 則反映了美國的韓戰經驗，它不能再將戰爭視為化解政治僵局的最後手段，而是「盡一切努力，避免政治延續至戰爭，除非有必勝把握且能承受所有負擔」。這樣的思維轉變不僅影響韓戰以後的美國全球戰略，也連帶影響此後的東亞戰略與對華政策。

參、1950-1970 年代的美國對台軍事援助

韓戰的經驗讓美國對外用兵轉趨保守，也開始尋求盟國合作，自然對遷台不久，且隨時準備反攻大陸的國民政府帶來限制與機會。

由於國府當時擁有 60 萬大軍與敵後 160 萬反共游擊戰士，³¹可解決美軍兵力不足的問題。不過，受國共內戰經驗與蘇聯可能介入風險的影響，使美國的對台軍援自始即有別於對其他國家的軍援。它既以國府內政革新與經濟穩定為前提，也著眼於避免韓戰擴大與滿足美方便利所需。這也成為 1950-1970 年代初，美國與中共和解前，美國對台軍援的特色。

一、遷台初期的國府情勢及對東亞情勢的可能影響

國民政府雖於 1949 年播遷來台，並先後在古寧頭與登步島擊敗中共。但在美援中斷、中共軍事威脅，與增加 200 萬人口（佔當時全台 1/3）所帶來的內政與經濟負

³¹ 1949 年以後，國府留在中國大陸的游擊隊確實人數一直是個謎，例如國府宣稱的數字就有近 100 萬、150 萬與 160 萬等，而陳納德（Claire Lee Chennault）估計的是 70-90 萬、美國的是 60-65 萬人與 50 萬人左右等。參閱陶涵（Jay Taylor），*蔣經國傳*，頁 225。翁台生著，*CIA 在台活動秘辛*（台北：聯合報社，民 80 年 5 月），頁 23。徐維源著，*美國中央情報局：從羅斯福到小布什*（上海：學林出版社，2002 年 4 月），頁 401。Frank Holober, *Raiders of the China Coast: CIA Covert Operations during the Korea War* (Shrewsbury: Airlife Publishing Ltd, 1999), p. 2.

擔，即使有來自大陸的黃金支應，也無法滿足坐吃山空般地快速耗乏。³²換言之，共軍即使渡海犯台的勝算不大，國府不戰自潰的可能性卻相當地高。

1950年，中共建政初期，海軍183艘艦艇幾乎全來自國軍，當僅輕巡洋艦1艘、護衛艦10艘與登陸艦艇約40艘可威脅台灣；³³空軍在華東部署TU-2輕轟炸機49架、LA-9戰機80架、IL-10攻擊機41架，當時在大陸上空發現的Mig-15噴射戰機，係基於防阻國軍空襲上海，由蘇聯第106航空師馳援之兵力，不過受當時硬體設施限制，無法在上海以南的機場起降。³⁴國府海軍有驅逐艦7艘、護航驅逐艦6艘、砲艦及巡邏艦共26艘、登陸艦艇31艘；³⁵空軍則有P-47、P-51與蚊式戰機共112架、B-24與B-25轟炸機共23架、C-46與C-47運輸機122架。³⁶兩相比較，國軍顯然略具海空優勢，它不僅可有效威脅中共來犯，還可對中共發起攻擊。不過這支兵力若因國府自潰而淪入中共之手，不啻使中共如虎添翼，並加重對東亞地區的威脅。因此，美國政府同意延後5,400萬美元，原屬「1948年援華法案」剩餘款的期限；³⁷也讓國府獲得一些非正式與秘密的軍事援助。³⁸不過，美國既不願捲入國共爭端，也希望國軍善用手中資源，避免過度刺激中共。³⁹

二、韓戰爆發後的美國對台軍援政策

韓戰使美國面臨世界大戰的風險，也發覺國軍的存在價值。然反攻大陸國策、國軍過去在大陸戰敗的污名與中共、蘇聯可能的反應卻影響著美國對台軍援的政策與態

³² 從中央銀行總裁1950年6月7日呈總統的報告可知，1949年以來運台黃金共計375萬5540餘兩，到了1950年5月底，只剩下54萬2,910餘兩。由此可見當時存金消耗速度之快，已使國府再度面臨金融混亂的威脅。其中，軍費是消耗庫存黃金的最大宗，平均每個月就需撥付18萬兩純金，為應付此開銷，台灣銀行已悄悄增印4,500萬元紙鈔。參閱周宏濤口述，汪士淳撰寫，**蔣公與我一見證中華民國關鍵變局**（台北：天下文化，2003年9月），頁297-299。

³³ 伯納德·柯爾（Bernard D. Cole）著，翟文中、羅倩宜譯，**海上長城—走向廿一世紀的中國海軍**（台北：老戰友文化，民95年2月），頁173。

³⁴ 空軍總司令部情報署編印，**共匪空軍研究（兵力部署）**（台北：空軍總司令部情報署，民57年10月），附表21。沈志華著，**蘇聯專家在中國（1948-1960）**（北京：新華出版社，2009年5月），頁66。

³⁵ 鍾堅著，**驚濤駭浪中戰備航行—海軍艦艇誌**（台北：麥田出版，2003年7月），頁656。

³⁶ 中華民國航空史研究會編，**馮國震文輯**（台北：高手專業出版社，2010年1月），頁36。

³⁷ 顧維鈞著，**顧維鈞回憶錄**，第七分冊（北京：中華書局，1988年2月），頁586。

³⁸ 據蔣緯國將軍於1996年接受陶涵（Jay Taylor）專訪時所述，這是藉由私下安排的管道，由一群退役的美軍軍官在柯克（Charles M. Cooke）退役海軍上將的帶領下來到台灣，擔任國軍顧問。此外，美國國防部也刻意跳過國務院那關，將剩餘的美製武器從夏威夷廉價售予台灣。參閱Jay Taylor, *The Generalissimo: Chiang Kai-shek and the Struggle for Modern China* (London: The Belknap Press of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9), pp. 427-428.

³⁹ 從1950年2月，國軍轟炸上海美商電廠後，美方揚言拒發軍品出口許可證，及4月11日，外交部北美司陳岱礎司長與美駐華代辦師樞安（Robert C. Strong）的談話記錄可知當時美方的態度。參閱國防部永久（史政）檔案，「總裁辦公室編號B2049來電」，典藏位置：U05-49，總檔案號：00041409；「陳司長岱礎與美代辦師樞安談話記錄，民39年4月11日」，典藏位置：U04-58，總檔案號：00041354。

度。特別是韓戰停火，中共大舉增兵東南沿海後，東亞顯然又將爆發一場較韓戰更為血腥的區域衝突。這些因素使美國對台軍援政策從一開始減輕美軍負擔逐漸發展成滿足美國戰略伙伴所需。這一連串過程可區分韓戰爆發直後的初始期與停火後的形成期等兩階段，分述如后。

(一)初始期

韓戰爆發後，美方研判唯有強化台灣防衛武力，方可改善美軍兵力不足問題。⁴⁰經過軍方與國務院連番議論後，國家安全會議（National Security Council）最後於8月3日責成遠東盟軍總部（Supreme Commander of the Allied Powers, SCAP）派員赴台就國軍實力與需求進行廣泛評估。⁴¹

這支由盟總副參謀長福克斯（Alonzo Fox）少將率領的軍事調查團評估後指出：(1)國軍地面部隊是抵禦中共犯台最主要的嚇阻力量，訓練與士氣均良好，但缺乏自動武器、彈藥與零附件，反裝甲與通訊能力亟待加強；⁴²(2)海軍戰備準備、油、彈、武器及零附件均不足，各艦戰力缺乏整合，現有41,000名官兵僅15,000名適合在海上服勤。研判目前不宜擴充，維持既有艦艇即可在第7艦隊協防下，從事近岸巡邏；(3)空軍訓練與士氣低落，暫不考慮配合第7艦隊協防台灣，若調整組織架構與改善目前問題，可在一段時日後提昇戰力。⁴³美方於是依上述報告，將1951-1953會計年度對台軍援目標界定為「提供軍事援助及培訓，改善國府防衛台灣潛能」，⁴⁴並依其認定的防衛台灣需要與國軍接收、運用能力，規劃軍援進度。

此後，隨著國軍戰力的持續提昇，美國國安會於1952年6月13日提出NSC-128號文件，將對台軍援目標規劃如下：⁴⁵

1.陸軍—在不減少現員的前提下，將既有31個步兵師改編為21個，使每師約等於美國師一半的規模。共編10個軍，每軍25,000人；另成立獨立步兵師（編制10,837人）、裝甲兵司令部（編制30,040人）與空降團（編制3,660人）各1個。

⁴⁰ 張淑雅，「韓戰期間美國對台軍援政策初探」，*中華民國建國八十年學術討論集*，第二冊國際關係史（台北：近代中國出版社，民80年12月），頁472。

⁴¹ James S. Lay, Jr., NSC-37/10, "Memorandum by the Executive Secretary (Lay) to the National Security Council",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50*, vol. VI, East Asia and the Pacific, p. 414.

⁴² 福克斯調查報告雖未詳述國軍彈藥不足狀況，但據當時蔣總統機要秘書周宏濤先生的回憶，韓戰直前台灣全島彈藥僅足7個師之用，甚至還因此而準備從金門撤軍。參閱周宏濤口述，*蔣公與我一見證中華民國關鍵變局*，頁302。

⁴³ "Highlights of Report of Far East Command Survey Group to Formosa Dates September 11, 1950",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50*, vol. VI, East Asia and the Pacific, pp. 593-594.

⁴⁴ "Report Submitted by the Senior Defense Member of the NSC Staff (Nash) to the Steering Committee on NSC 128",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52-1954*, vol. XIV, China and Japan, p. 66.

⁴⁵ "Report Submitted by the Senior Defense Member of the NSC Staff (Nash) to the Steering Committee on NSC 128", pp. 66-67.

2.海軍—完全恢復下列規模之海軍與陸戰隊：

6 艘驅逐艦、7 艘護航驅逐艦、10 艘戰車登陸艦、7 艘中型登陸艦、6 艘步兵登陸艦、7 艘戰車登陸艇、3 艘車輛登陸艇、13 艘掃雷艇、1 艘佈雷艦、2 艘輔助摩托掃雷艦、1 艘內河砲艇、11 艘砲艦、5 艘摩托砲艇、2 艘驅潛艦 (PC)、1 艘巡邏護衛艦、3 艘驅潛艇 (SC)、1 個陸戰隊旅、1 個陸戰警衛團、2 個陸戰警衛營及 2 個 LVT 登陸車營。

3.空軍—不同型態作戰機隊的擴編：

1 個全天候戰鬥機中隊、12 個戰鬥轟炸機中隊、6 個輕轟炸機中隊、6 個運輸機中隊、1 個偵察機中隊、6 個高射砲團、1 個探照燈團。

文件強調美國軍援目標以防禦為主，並允許小規模進攻。對中國大陸或海南島發動大規模兩棲作戰，需仰賴美國後勤及海、空軍支援為原則。

(二)形成期

韓戰經驗讓美國見識到兩極對立下，即使在戰略價值不高的地區爆發衝突，都可能引起世界大戰，並讓美國背負難以承受的經濟重擔，最少也會使美國的威望受損。因此，艾森豪政府上任不久，便提出因應此情勢的 NSC-162/2 號文件，同時就台灣未來的可能處境進行研究。

1953 年 10 月 30 日，國務院顧問奧格彭 (Chariton Ogburn, Jr.) 在一份研判台灣未來發展的備忘錄中提到：若中共與蘇聯反目，支持國府的政策將使美國受窘；⁴⁶ 研判未來國軍將逐漸以台灣省籍人士 (Formosans) 為主，反攻大陸將淪為口號，國府將轉而關注台灣內部事務；認為支持國府反攻大陸，將使美國面臨兩種危險：(1) 登陸失敗，將使大批美國軍備落入中共之手，並使美國威望受損；(2) 登陸成功，即使在極不可能的情形下建成灘頭陣地，至多也只能發生像韓國的情況，在華南成立一個與退守華北之中共政權對峙的獨立政府。⁴⁷

次月 6 日，艾森豪批准分別界定美國對中共及國府政策方針的 NSC-166/1 與 NSC-146/2 號文件可說是上述備忘錄的結果。它強調中共將基於民族主義與共產主義意識型態，奪回目前在美國與西方國家佔領、保護下，但曾屬中國的領土，最後

⁴⁶ 王景弘著，*採訪歷史：從華府檔案看台灣* (台北：遠流出版，2001 年 1 月)，頁 282。Chariton Ogburn, Jr., “Memorandum by the Regional Planning Adviser for Far Eastern Affairs (Ogburn) to the Director of the Office of Chinese Affairs (McConaughy)”,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52-1954*, vol. XIV, China and Japan, part. 1, p. 257.

⁴⁷ Chariton Ogburn, Jr., “Memorandum by the Regional Planning Adviser for Far Eastern Affairs (Ogburn) to the Director of the Office of Chinese Affairs (McConaughy)”, pp. 257-259.

必將西方勢力逐出遠東。不過在美國及東亞非共盟邦的協力下，可對中共實施經濟封鎖與政治打壓，進而增加蘇聯負擔。相信唯有中共發生轉變或被一個不敵視美國的政權取代，才符合美國利益。⁴⁸

由於美國打算以政治與經濟手段來對抗中共威脅。因此，美國決定：(1)不動用美軍推翻或取代中共政權；(2)不動用美軍支持在台灣的中華民國國軍以武力推翻中共政權；(3)不以台灣及過去曾屬中國領土的主權、撤出西方國家在中國大陸週邊的駐軍等條件向中共讓步。⁴⁹

此外，美國將對台戰略目標界定為：(1)維持台灣安全、不受共產主義支配、視台灣為美國遠東防衛體系的重要成員；(2)以負責任的代議制政府為目標，提昇國府效能，與獲得來自中國大陸與在台人民的支持及擁戴；(3)增強台灣自衛武力，及支持對中國大陸及其海上貿易發動襲擊；(4)依美國國安政策，運用中華民國軍事潛能，包括美軍使用台灣的可能；(5)提振台灣經濟實力；(6)改善國府與其他非共國家關係；(7)繼續承認在台灣的國民政府為中國合法政權，與支持其在聯合國等國際組織代表中國，鼓勵其他國家採取相類態度；(8)促進中國大陸與台灣以外地區之非共華人團體支持國府，特別是東南亞的華僑，惟需謹守對當地政府的忠誠。⁵⁰

綜觀福克斯調查報告、NSC-162/2、166/1、146/2 號等文件，可見韓戰前後美國對台軍援已從原先分攤美軍負擔，演變為視台灣及澎湖為遠東防衛體系之一環，並防止遭敵對勢力控制。⁵¹顯見美國對台軍援政策係著眼於維持台海和平分治所需。相較於杜魯門時期，艾森豪政府較能放眼未來，希望藉台海和平，讓中國暫時存在兩個互不隸屬的政治實體，以待未來可能的轉變時機，來確保美國在東亞的既有利益。

三、軍援對國軍戰力的提昇

對美國而言，軍援既然不是對台政策的重心，那就不該超出美國所預設的限度，以免影響區域穩定，前述福克斯調查報告與 NSC-128 號文件就是這種限度的代表，不僅將台海和平與美國軍力綁在一起，對國軍戰力也產生極大的改變，這可表現在軍備獲得與編制體制等兩個面向。

(一)在軍備獲得方面

⁴⁸ NSC166/1, "U.S. Policy Towards Communist China",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52-1954*, vol. XIV, China and Japan, part. 1, pp. 278-280.

⁴⁹ NSC166/1, "U.S. Policy Towards Communist China", pp. 280-281.

⁵⁰ NSC146/2, "U.S. Objectives and Courses of Action With Respect to Formosa and The Chinese National Government",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52-1954*, vol. XIV, China and Japan, part. 1, pp. 307-308.

⁵¹ NSC146/2, "U.S. Objectives and Courses of Action With Respect to Formosa and The Chinese National Government", p. 308.

韓戰爆發後，美國派出第7艦隊執行「台海中立化」任務，使台海情勢轉趨穩定，讓國府能徹底革除在大陸的舊問題，加上人才的集中與美援的來到，都有助於台灣內部穩定與改革⁵²—這是從抗日戰爭以來一直都沒有的機會。⁵³相形之下，原先急待獲援的軍備似乎變得無足輕重。

美國於是到了同年11月23日才撥交台灣急需彈藥4,700噸；攸關空防的戰鬥機，則是到1952年10月才交付24架F-47戰機。至於國軍急需的噴射戰機(F-84G)，美方直到1953年6月15日才開始提供；而海軍艦艇，美方則希望國軍繼續使用既有艦隻，並加強運用熟練度與保養能力。⁵⁴可見當時美國對台軍援就是以保持台海現狀為目的，並使國軍具本、外島的地面防衛作戰與近岸防禦能力，至於此範圍外的海、空作戰，則是以美軍為主，國軍只處於支作戰的地位。

美方當然也瞭解，若持續援助台灣，將可能成為日後難以擺脫的負擔，所以應儘可能讓國軍自給自足。⁵⁵不過，美國提供國軍武器裝備也和是否協防金門、馬祖一樣，極力避免捲入國共爭端。因此，美方決定在獲得國府承諾不對中國大陸發動攻勢前，停止撥交噴射戰機；⁵⁶對國府爭取的潛艦，只同意利用美軍潛艦協助國軍反潛訓練，認為國軍即使擁有潛艦，戰力仍不足以對抗中共威脅；⁵⁷對國軍申請協助建立一支包括12至18架巡邏轟炸機的海軍偵察隊，則以台灣經濟條件限制及技術人員缺乏，短期難以建立為由予以拒絕；⁵⁸美國國會雖同意援助25艘不超過驅逐艦(DD)等級的艦艇給遠東友邦，⁵⁹但對國府的援助仍以護航驅逐艦(DE)等級

⁵² 唐耐心(Nancy B. Tucker)，*不確定的友情：台灣、香港與美國，1945至1992*，頁108。

⁵³ 例如蔣經國前總統曾於1950年底提到中共已不再對台灣構成威脅；而原先負責赴美洽購軍火的溫應星將軍，到了7月中旬便向駐美大使顧維鈞報告已不再向美國政府提交軍需品清單了；剛從台灣返美的駐聯合國副代表鄭寶南也提到國軍軍容較前1年整齊；另外國民黨內一些老黨員，如白崇禧、何應欽等，也因政治空氣變化，通通都靠邊站了。連美國駐台外交人員，也不用老是坐在旅行箱上隨時等候撤退命令。參閱陶涵(Jay Taylor)，*蔣經國傳*，頁229。顧維鈞著，*顧維鈞回憶錄*，第八分冊(北京：中華書局，1989年3月)，頁10, 31, 83-84。藍欽(Karl L. Rankin)著，徵信新聞報編譯室譯，*藍欽使華回憶錄*(台北：徵信新聞報，民53年10月)，頁54。

⁵⁴ 國防部史政編譯局編印，*美軍在華工作紀實(顧問團之部)*(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民70年10月)，頁108。張淑雅，「韓戰期間美國對台軍援政策初探」，頁473, 487。蔡月順編輯，*石叟叢書—陳誠先生回憶錄—建設台灣(上)*(台北：國史館，民94年7月)，頁393-394。翁台生著，*CIA在台活動秘辛*，頁6。

⁵⁵ “Report Submitted by the Senior Defense Member of the NSC Staff (Nash) to the Steering Committee on NSC 128”, pp. 68-69.

⁵⁶ “Memorandum of Discussion at the 139th Meeting of the National Security Council, Washington, April 8, 1953”,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52-1954*, vol. XIV, China and Japan, p.182.

⁵⁷ 國防部永久(史政)檔案，「為爭取潛艦案，美顧問團海軍組長覆稱『未便同意』由」、「為向美方爭取潛艦尚未獲同意由」，典藏位置：B46-1，總檔案號：00012109。

⁵⁸ 國防部永久(史政)檔案，「海軍航空隊建設計劃案」，典藏位置：H28-5，總檔案號：00027330。

⁵⁹ 蔡月順編輯，*石叟叢書—陳誠先生回憶錄—建設台灣(上)*，頁395。

的艦艇為主，直到 1958 會計年度才考慮同意國府所提的升級建議。⁶⁰

此後，隨著中共逐漸加強台灣當面的軍力部署與對台灣主權的宣示，讓美國在援台武器方面更加保守謹慎，並置重點於汰除從二戰戰後仍一直在國軍服役的日製裝備，與部份隨國府來台與戰損的老舊美製裝備。從下表 1954 至 1970 年國府海軍接收與汰除主要艦艇概況中可以發現，在這段時期，美國提供艦艇多屬汰換舊艦性質，並規劃以巡防艦等二、三級艦作為國府海軍主力。

表 2. 1954-1970 年美國撥交與國府汰除海軍主要艦艇概況

西元年	國軍接收艦型與數量	國軍汰除艦型與數量
1954	驅逐艦(DD)2 艘、巡邏艦(PC)9 艘、巡邏砲艇(PGM)1 艘、戰車登陸艦(LST)4 艘、大型火炮支援登陸艇(LSSL)3 艘、大型運油艦(AO)1 艘	驅逐艦(DD)1 艘、護航驅逐艦(DE)1 艘、砲艦(PG)1 艘、小型拖艦(LT)1 艘
1955	驅逐艦(DD)1 艘、戰車登陸艦(LST)4 艘、近岸掃雷艇(MSC)2 艘、運輸艦(AK)1 艘、通用登陸艇(LCU)6 艘	砲艦(PG)2 艘、巡邏砲艇(PGM)2 艘、巡邏艦(PC)2 艘、戰車登陸艦(LST)2 艘、輕型運輸艦(AKL)2 艘、戰車登陸艇(LCT)1 艘
1956	中型登陸艦(LSM)3 艘	砲艦(PG)1 艘
1957	巡邏艦(PC)5 艘、戰車登陸艦(LST)1 艘	砲艦(PG)1 艘、戰車登陸艦(LST)1 艘
1958	戰車登陸艦(LST)8 艘、步兵登陸艦(LSIL)1 艘	輔助掃雷艦(AM)1 艘、砲艦(PG)3 艘、巡邏艦(PC)1 艘、巡防艦(PF)1 艘、步兵登陸艦(LSIL)1 艘
1959	驅逐艦(DD)1 艘、巡邏艦(PC)1 艘、中型登陸艦(LSM)2 艘、近岸掃雷艇(MSC)2 艘	小型運油艦(YO)1 艘、輕型運輸艦(AKL)1 艘、小型拖艦(LT)1 艘
1960	船塢登陸艦(LSD)1 艘、人員運輸艦(APD)1 艘	近岸布雷艦(CMC)1 艘、巡邏砲艦(PGM)1 艘、測量艦(AGS)1 艘
1961	中型運油艦(AOG)1 艘、戰車登陸艦(LST)1 艘	砲艦(PG)2 艘、巡防艦(PF)1 艘、步兵登陸艦(LSIL)2 艘、大型運油艦(YO)1 艘
1962	中型登陸艦(LSM)1 艘、遠洋輔助拖艦(ATA)1 艘	砲艦(PG)1 艘、步兵登陸艦(LSIL)2 艘、遠洋救難拖艦(ATR)1 艘
1964	艦隊掃雷艦(MSF)1 艘	中型登陸艦(LSM)1 艘
1965	近岸掃雷艇(MSC)2 艘、艦隊掃雷艦(MSF)2 艘、艦隊遠洋拖艦(ATF)1 艘	艦隊掃雷艦(MSF)1 艘、砲艦(PG)1 艘、巡邏艦(PC)2 艘
1966	巡防艦(PF)4 艘	驅逐艦(DD)1 艘、運輸艦(AG)1 艘、高速人員運輸艦(APD)1 艘
1967	驅逐艦(DD)1 艘、巡防艦(PF)4 艘、近岸掃雷艇(MSC)1 艘	
1968	驅逐艦(DD)1 艘、護航驅逐艦(DE)1 艘、艦隊掃雷艦(MSF)1 艘、輕型運油艦(YOG)1 艘	人員運輸艦(AP)2 艘、運輸艦(AK)1 艘、小艇修理艦(ARL)1 艘、砲艇(YP)5 艘
1969	巡防艦(PF)1 艘、中型運油艦(AOG)1 艘、測量艦(AGS)1 艘	輔助掃雷艦(AM)2 艘、巡邏艦(PC)2 艘、中型登陸艦(LSM)1 艘、步兵登陸艦(LSIL)3 艘、大型運油艦(AO)1 艘
1970	驅逐艦(DD)4 艘、近岸掃雷艇(MSC)7 艘	驅逐艦(DD)1 艘、輔助掃雷艦(AM)1 艘、砲艦(PG)1 艘、巡邏艦(PC)7 艘、巡邏砲艦(PGM)1 艘、中型登陸艦(LSM)3 艘、輕型運輸艦(AKL)1 艘

⁶⁰ 國防部永久(史政)檔案，「呈總統有關美方對我援讓艦艇情況」，典藏位置：B46-1，總檔案號：00012109。

合 計	作戰艦艇	計驅逐艦 10 艘、護航驅逐艦 1 艘、巡防艦 9 艘、巡邏艦(艇)16 艘，共 26 艘	88 艘	作戰艦艇	計驅逐艦 3 艘、護航驅逐艦 1 艘、巡防艦 2 艘、巡邏艦(艇)35 艘，共 41 艘	78 艘
	登陸艦艇	計戰車登陸艦 18 艘、中型登陸艦 6 艘、船塢登陸艦 1 艘、步兵登陸艦 1 艘、通用登陸艇 6 艘、大型火炮支援登陸艇 3 艘，共 35 艘		登陸艦艇	計戰車登陸艦 3 艘、中型登陸艦 3 艘、步兵登陸艦 8 艘、通用登陸艇 1 艘，共 15 艘	
	其他艦艇	計運油艦 4 艘、運輸艦 2 艘、掃雷艦 18 艘、拖艦 2 艘、測量艦 1 艘，共 27 艘		其他艦艇	計運油艦 3 艘、運輸艦 10 艘、掃雷艦 5 艘、拖艦 3 艘、測量艦 1 艘，共 22 艘	

資料來源：鍾堅著，**驚濤駭浪中戰備航行—海軍艦艇誌**(台北：麥田出版，2003 年 7 月)，頁 660-677。

在空軍方面，美國則依中共主戰機型的部署狀況，決定提昇援台戰機的質與量。從 1958 年起，Mig-17 大幅取代 Mig-15 成為中共在大陸東南沿海的主力戰機（兩者從 1956-1958 年的數量比分別是 143: 573、284: 640、540: 816）後，⁶¹美國則於 1958-1960 年先後援台 90 架 F-100F/A 型戰機，以因應中共質的提昇；⁶²1964 年，中共開始增加 Mig-21 與 Mig-19 戰機在東南沿海的部署（1964-1966 年的數量比分別是 16: 36、28: 178、32: 248），⁶³美國也同時增加 F-104A/B/C/G 與 F-5A/B 之援助，迄 1969 年分別是 93 與 77 架（1970-1972 年又各提供 25 架），⁶⁴並汰除原有的 F-84 與 F-86F 戰機。⁶⁵

在陸軍方面，則以二戰末期迄與韓戰前研發的 M-24、M-41 與 M-48A1 戰車（分別是 289、700 與 309 輛）⁶⁶取代國軍原有的老舊戰車（並要求以一換一的方式將舊式裝備交予美軍）⁶⁷，加上先前已提供的各式火炮，要與缺乏載運重裝備能力的共軍進行反登陸作戰應無多大問題。不過為抵消中共在戰機數量上的優勢，美國先後於 1959 與 1963 年協助國軍部署勝利女神（Nike Hercules）與鷹式（Hawk）防空飛彈，⁶⁸並使這兩型飛彈在 1979 年前分別達到總數 134 與 204 枚的規模。⁶⁹

從 1950 年美國恢復軍事援助後，國軍所獲軍備幾乎全屬無償贈予。隨著台灣經

⁶¹ 中共雖在 1958 年 3-4 月開始部署 Mig-19，並將僅有的 32 架都部署在滬杭甬，但到了 1959 年卻都移至華北（直到 1962 年才恢復部署，但也只有 2 架而已），應與中共、蘇聯交惡有關。參閱空軍總司令部情報署編印，**共匪空軍研究（兵力部署）**，附表 33, 34, 36, 38, 44。

⁶² 張清敏著，**美國對台軍售政策研究：決策的視角**（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6 年），頁 434。

⁶³ 空軍總司令部情報署編印，**共匪空軍研究（兵力部署）**，附表 48, 50, 52。

⁶⁴ 張清敏，**美國對台軍售政策研究：決策的視角**，頁 434。

⁶⁵ 中國戰史大辭典—兵器之部編審委員會編纂，**中國戰史大辭典—兵器之部（下冊）**（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民 85 年 6 月），頁 1115。” Letter From Secretary of Defense McNamara to Defense Minister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Chiang Ching-kuo, Washington, June 16, 1966 “,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64-1968*, vol. XXX, China, pp.303-326. *Department of State Web Site*,

⁶⁶ 詹皓名著，**國軍武裝報告書（下）**（台北：雲皓出版社，1998 年 1 月），頁 7, 11, 21。

⁶⁷ 「美軍援華顧問團長崔仕克（Ace F. Trask）上校晉見參謀總長談話摘要，民 66 年 12 月 30 日」，國防部史政編譯局編印，**美軍在華工作紀實（顧問團之部）**，頁 226。

⁶⁸ 中國戰史大辭典—兵器之部編審委員會編纂，**中國戰史大辭典—兵器之部（上冊）**（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民 85 年 6 月），頁 533。

⁶⁹ 國防部史政編譯局編印，**美軍在華工作紀實（顧問團之部）**，第五篇附表六。

濟實力與工業程度逐步提昇，自 1965 年美國中止經援後，軍援贈予亦逐年降低，⁷⁰卻因此刺激國府發展自主國防工業。例如 1969 年先後成立的「航空工業發展中心（Aerospace Industrial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AIDC）」與「中山科學研究院」，就是台灣自立發展航空與國防工業的開始，也為往後自力研發高科技武器奠定良好根基。

(二)在編制體制方面

美國既然從根本改善國府體質的方向提供經濟援助，並要求其進行內部改革，在軍事援助方面也必將如此。相較於國府遷台初期，部隊番號繁多、兵力普遍不足與國防體制無法滿足現況等問題，都可能不利於軍援成效。⁷¹因此，從 1950 年起，國軍便開始整編部隊及革除積弊，藉此來爭取美國援助。⁷²

經過 1952 及 1954 年兩度整編後，陸軍依美軍顧問團團長蔡斯(William C. Chase)將軍「美國標準式野戰軍團之組織原則，亦適用於貴國陸軍」之建議（如圖 3）及雙方討論的結果，整編成 2 個軍團、8 個軍、24 個步兵師與 2 個裝甲師。⁷³不過受 NSC-128 號文件的約制，陸軍部隊仍有 2 個軍部、3 個步兵師無法獲得美援。⁷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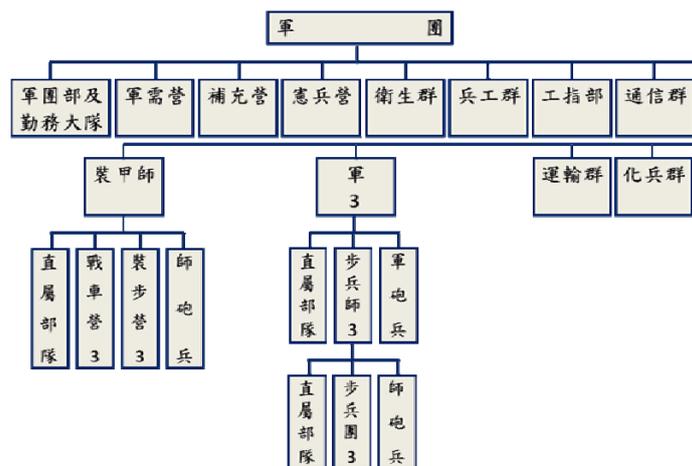


圖 3. 蔡斯將軍 1952 年建議的中國標準式野戰軍團組織系統

⁷⁰ 國防部史政編譯局編印，*美軍在華工作紀實（顧問團之部）*，頁 109。

⁷¹ 雖然大陸時期各省及地方部隊多未隨國府遷台，但在遷台的中央軍中，仍分陳誠、胡宗南、湯恩伯及其他小派系。因此，美駐華代辦師樞安（Robert C. Strong）即曾批評「國軍政出多門，自總統以下有關軍事人員，遇事必須過問，始終不能建立統一之制度，此在軍事方面，極其危險」。參閱劉鳳翰，「國軍（陸軍）撤台後整編經過（民國 39 年至 70 年）」，發表於近五十年中華民國軍事史學術研討會（台北：中華軍史學會主辦，民 91 年 11 月 6 日），頁 1。國防部永久（史政）檔案，「陳司長岱礎與美代辦師樞安談話記錄，民 39 年 6 月 21 日」，典藏位置：U04-58，總檔案號：00041354。

⁷² 蕭道中，「周至柔與 1950 年代臺灣的軍事整備」，*國家歷史資料庫*，http://nhd.drnh.gov.tw/AHDPortal/browse/noun_content.do?method=showContent（檢索日期：2009 年 10 月 20 日）。

⁷³ 劉鳳翰，「國軍（陸軍）撤台後整編經過（民國 39 年至 70 年）」，頁 1, 10-15。

⁷⁴ 蔡月順編輯，*石叟叢書－陳誠先生回憶錄－建設台灣（上）*，頁 255。

資料來源：國防部永久（史政）檔案，「1954年至1955年中華民國特別軍援計畫大綱（開案）」，典藏位置：U21-3，總檔案號：00046081。

台美雙方綿密的互動，不僅有效改善過去的積弊，也大幅提昇國軍防衛武力。依唐耐心（Nancy B. Tucker）的看法，國軍在1958年的第二次台海危機中，創下擊落中共31架米格機，本身只損失1架F-86F戰機，就是美方協助改善國軍體質的最佳例證。⁷⁵然而，這種援助也造成國軍依賴美援或軍售，直接牽動國軍戰力的現象。

四、美台軍援的後續影響

美國既然為維護東亞利益，而恢復對國府的軍事援助，但這些軍援只能滿足國府自我防衛的最低需求。美國則是結合其東亞部署兵力，扮演台海兩岸的「現況維持者」。換言之，美國既協防台灣，就是要由自己來掌控全局。因為美方希望國府將有限的資源投注在內部革新與經濟建設，也不樂見國軍發起任何軍事冒進。此外，儘管對國軍的評價欠佳，但在共軍的強大壓力下，美方還是不得不重視這支兵力，並考慮將其運用在中國大陸共軍防禦薄弱之處，以收牽制之效。⁷⁶特別是中央情報局原先在東亞建立的情報網於1949年瓦解後，海外情蒐能力亟待重整。⁷⁷於是國軍遂成為美方合作的不二選項，合作範圍也從朝鮮半島逐漸擴展到其它地區，並從人員滲透逐漸轉為電子偵蒐。這兩種現象也持續影響後續的美台軍援。

（一）形成「美主台支」的協防架構

韓戰爆發後，美國政府即依1949年秋擬訂的應變方案，下令海軍第7艦隊巡弋台灣海峽，執行「台海中立化」，⁷⁸並於次月31日擬訂「第7艦隊為阻止台灣澎湖被侵作戰計畫」，將台灣沿岸10哩內劃為「內防區域」：當中共有犯台跡象，且美軍準備迎擊時，國軍全體應退入此區域，並負其主要防禦責任。⁷⁹

其後於1953年5月26日，中華民國國防部與美軍太平洋司令部召開「中美聯席計畫會議」，就敵情判斷、作戰構想、台美部隊任務、指揮關係與後勤、通信等

⁷⁵ 唐耐心（Nancy B. Tucker），*不確定的友情：台灣、香港與美國，1945至1992*，頁140。

⁷⁶ “The Commander in Chief, Far East(MacArthur) to the Department of State, December 30, 1950, 10:09p.m.”,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50*, vol. VII, Korea, p. 1631.

⁷⁷ 提姆·韋納（Tim Weiner）著，杜默譯，*CIA 罪與罰的六十年*（台北：時報出版，2008年5月），頁87-88。

⁷⁸ 唐耐心（Nancy B. Tucker），*不確定的友情：台灣、香港與美國，1945至1992*，頁75。

⁷⁹ 國防部永久（史政）檔案，「中美共同防衛作戰資料手冊」，頁10。典藏位置：G66-19，總檔案號：00024459。

進行研討，並獲得初步概念，為後來策訂「樂成聯盟作戰計畫（Rochester Plan）」之肇始。⁸⁰其中對中共入侵台、澎的防禦任務律定如下：⁸¹

1. 將防衛作戰劃分「防空」、「擊敗共軍進犯」、「防止共軍立足」與「報復」階段。只有當台澎遭受任何襲擊或進攻時，美國海、空軍才加入協防。
2. 「防空階段」主由國軍負責，但在國軍防空體系完成前，則由美方協助增強，惟增強之兵力統由美軍司令官指揮，國軍需經協調連繫方可動用美軍兵力。
3. 「擊敗共軍進犯階段」主由美國海軍負責。
4. 在「防止共軍立足階段」中，國軍負責地面作戰，美海空軍協力確保台灣南北交通線安全，台美海空軍共同遮斷共軍海上交通線（國府海軍以近海防禦為主）。
5. 在「報復階段」中，則由台美海空軍協力攻擊共軍在大陸的基地及交通線。

1955年7月25日，台美雙方正式簽訂「樂成聯合作戰計畫」。⁸²之後因台海情勢與中共軍力轉變等分別於1958年12月、1963年3月、1966年5月與1970年5月完成四次大修。⁸³迄台美斷交，該計畫一直是雙方聯合作戰指揮、通信連絡、情報交換、兵力部署等之依據。

若以野戰戰略（Field Strategy）的補給線概念來觀察台海週邊環境及台美雙方的防禦任務劃分，⁸⁴國軍所負責的台澎及各外島地面作戰、台灣上空的防空作戰與近海防禦等顯然無法對來犯的共軍構成致命威脅。相形之下，攸關國軍統合戰力的南北交通線安危，及共軍犯台勝負與否的海上交通線，則是由美軍負責維護與打擊。顯見國軍在美方的規劃中只處於支作戰的地位。

⁸⁰ 國防部永久（史政）檔案，「中美共同防衛作戰資料手冊」，頁10。典藏位置：G66-19，總檔案號：00024459。

⁸¹ 國防部永久（史政）檔案，「呈中美聯席計劃會議各協議事項之處理情形」，典藏位置：U05-34，總檔案號：00041393。

⁸² 「樂成聯合作戰計畫」是1955年當時簽訂的中文名稱，1958年第二次修訂後，便改名為「樂成聯盟作戰計畫」。參閱國防部永久（史政）檔案，「中美共同防衛作戰資料手冊」，頁30。典藏位置：G66-19，總檔案號：00024459。

⁸³ 例如第一次大修即針對第二次台海危機之經驗，將美國協防金、馬島群的前提界定為「經美國總統授權」，並將中共對外島的砲擊視為一預警行動；第四次大修則基於美國與中共和解已露曙光，刪除防衛作戰的「報復階段」，且將中共大規模進犯台澎的預警時間從由先的48小時，修訂為7-30日。參閱國防部永久（史政）檔案，「中美共同防衛作戰資料手冊」，頁67-68。典藏位置：G66-19，總檔案號：00024459。

⁸⁴ 依國軍的定義，「野戰戰略」係指「運用野戰兵力，創造與運用有利狀況以支持軍事戰略之藝術，俾得在爭取戰役目標或從事決戰時，能獲得最大之成功公算與有利之效果」；「補給線」則是「從基地至前方部隊間各種後勤設施相連之線，為大軍作戰所需各種軍品與兵員前運及傷患與損壞裝備後送之路（航）線，其安全與暢通可確保，並增進持續戰力」。參閱國防部頒行，**國軍軍語辭典**，九十二年修訂本（台北：國防部，民93年3月），頁2-11，16。

除與國軍建立協防架構外，美國更於 1956 年決定在台部署 TM-61C 屠牛士 (Matador) 戰術巡弋飛彈 (Cruise Missile)，是美國第一次在台海地區部署核武，也是美國支持國府的有力象徵。⁸⁵不過從參謀總長彭孟緝於 1959 年 8 月 13 日上呈蔣總統的簽呈可知，該飛彈射程雖達 600 哩，但受地面導引站設於馬公所限，有效射程僅及 200 哩，只可威脅福州、龍田、惠安、沙堤、龍溪、澄海等 6 個機場，⁸⁶恰好是距離台灣最近的機場 (如圖 4)。換言之，美國在台部署屠牛士飛彈仍著眼於維持台海現狀，其象徵意義事實上是遠大於實質意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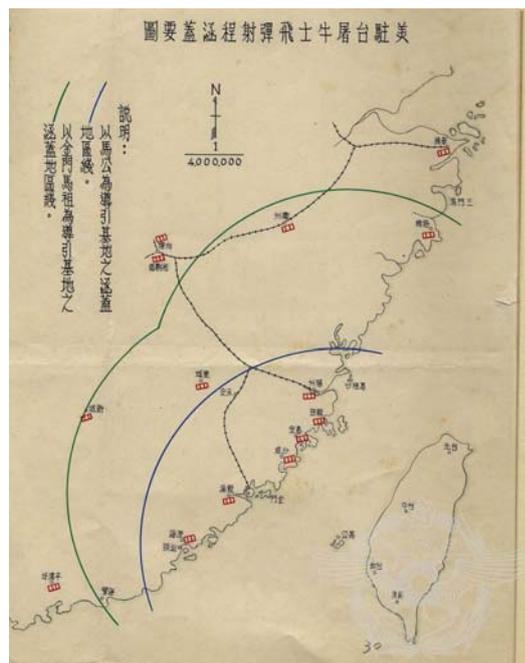


圖 4. 美部署在台之屠牛士飛彈有效攻擊射程涵蓋要圖

資料來源：國防部永久 (史政) 檔案，「為呈報美駐台屠牛士飛彈之主要性能及特性與限制」，典藏位置：U05-7，總檔案號：00041364。

從韓戰爆發美方決定實施「台海中立化」，至最後一次修訂樂成計畫，以及在台部署屠牛士飛彈的實際情況，可見美軍顯然是以維持台海現況為目的的一支關鍵力量。這種可簡稱為「美主台支」的協防架構使她既能嚇阻中共入侵台澎，也可視為其外交運作的籌碼，讓美國對台軍援事實上只是美國外交工具而已。

(二) 建立台美軍事合作關係

對美國中央情報局而言，台灣雖然未必稱得上「不沉的航空母艦」，倒是不折

⁸⁵ 唐耐心 (Nancy B. Tucker)，**不確定的友情：台灣、香港與美國，1945 至 1992**，頁 134。

⁸⁶ 國防部永久 (史政) 檔案，「為呈報美駐台屠牛士飛彈之主要性能及特性與限制」。典藏位置：，總檔案號：00041364。

不扣的「不沉的基地」。⁸⁷因為台灣的地理位置、國府控領地域與既有人力是當時美國改善韓戰頹勢的生力軍，加上國府為爭取美方援助，幾近無條件的配合，⁸⁸對雙方的合作發揮了積極效果。

雖然台美情蒐合作始於韓戰爆發，不過對遷台未久的國府而言，更重要的是想獲得美國援助，讓恢復戰力的國軍部隊儘早打回大陸，但對亟欲拉攏中共與避免爆發第三次世界大戰的美國而言，這種需求根本就不可能同意，即使韓戰爆發直前，已有明顯跡象證明北韓即將南侵，美國對國府主動提供的情資，一樣是置之不理，⁸⁹並將此解讀成國府騙取美援的技倆。不過在日本的麥克阿瑟將軍卻也查覺到韓戰爆發可能性，於是指派前太平洋艦隊司令柯克（Charles M. Cooke）退役上將赴台協商國軍援韓抵抗北韓入侵。在獲得蔣總統首肯後，遂與參謀總長周至柔上將會商，然受諸多細節影響，至韓戰爆發仍未談妥，錯過國軍入韓的最佳時機。⁹⁰

其後，由於中共介入韓戰，美國不願承擔任何政治責任，⁹¹和國府合作展開以牽制中共為目的的秘密行動（Covert Action）。但這不僅有助於國府宣示對中國大陸的主權，⁹²也可作為反攻大陸的前置行動。⁹³於是雙方乃在各有所圖的情形下進行合作，不過受美方全般主導與國府需要美援影響，造成合作往往變成以美方決策為依歸的現象。因此，國府基於反攻與宣示主權而實施的沿海突擊與邊境反攻行動，在美方眼中就是情報蒐集與牽制中共用兵。這類行動後來也因韓戰停火而逐漸轉向對中國大陸的電子及空中監偵。此後，台美軍事合作更從直接參與逐漸轉為間接支援性質。特別是 1960 年代以後，第三世界新興國家紛紛獨立，美國為貫徹其全球戰略，自然免不了在提供經援之餘，還得依實際需要適時提供軍事援助，台灣自然又成為美方合作的對象。⁹⁴

⁸⁷ 陶涵（Jay Taylor），**蔣經國傳**，頁 224。

⁸⁸ 翁台生，**CIA 在台活動秘辛**，頁 51。

⁸⁹ Cheng-yi Lin “The Legacy of the Korean War: Impact on U.S.-Taiwan Relations”, *Journal of Northeast Asian Studies*, 11th(Winter, 1992), p.18.

⁹⁰ 顧維鈞，**顧維鈞回憶錄**，第八分冊，頁 80-81。

⁹¹ 這些規定美國早在 1948 年 6 月 18 日由杜魯門簽署的 NSC-10/2 號文件就已載明。參閱“FRUS: Note on U.S. Covert Action Programs”, *FAS (Federation of American Scientists) Web Site*, <http://www.fas.org/sgp/advisory/state/covert.html>（檢索日期：2009 年 12 月 9 日）。

⁹² 翁台生，**CIA 在台活動秘辛**，頁 25。

⁹³ 因為蔣中正當時研判國軍實力僅可佔領灘頭陣地及培養游擊力量，逐漸消耗敵軍戰力並壯大自己，以為爾後可能的大規模正規行動打好基礎。參閱周宏濤口述，**蔣公與我一見證中華民國關鍵變局**，頁 250-251。

⁹⁴ 這些合作實例可謂不勝枚舉，在此僅列舉四項於解密文件記載的實例作代表：(1)自 1965 年 11 月派遣空軍 C-46 運輸機 2 架進駐西貢（今胡志明市），支援越南社會部救濟品運輸、武裝人員、傷患、遺骸與損壞裝備後送；(2)1965 年 12 月援贈馬來西亞 90 衝鋒槍 1000 支及槍彈 10 萬發；(3)1964 年 11 月依美空軍部需要，撥交國軍 F-104A 一架予巴基斯坦；(4)兩艘戰車登陸艦（LST-208 及 LST-227）1966 年 2 月借予美軍執行越南當地人運運輸。依序請參閱國防部永久（史政）檔案，「援越 C-46 機

平心而論，國軍這段時期與美方合作，對扭轉「艾契遜白皮書」所種下的惡劣觀感，產生了諸多不可抹滅的貢獻，並成為美方眼中的資產。後來雖因科技發展與美國政策調整，而大幅縮減與國府的情報合作規模（尤其是敵後空偵）。⁹⁵不過雙方的合作關係依然保持，對後來遭逢國際形勢逆轉的中華民國而言，這層關係可讓外界依然記得台灣的價值，也適時彌補一些衝擊後的損傷。

回顧 1950 年美國執行「台海中立化」與其後的對台軍事援助，可見美國在強化國軍防衛武力時，只以滿足其基本需求為度。這不僅反映在軍備供應，就連部隊數量、性質、任務與軍事行動，美方始終是嚴密管制，目的就是慎防國共擦槍走火而釀成巨禍。不過用軍事安全以外的視角來觀察美國 1950 年代實施的「台海中立化」等一連串有助於台海和平的行動與規劃時，則可發現其具有安定內部的作用，因為可讓國府安心地從事內部改革與穩定經濟，避免重蹈過去在大陸的覆轍。

肆、1970 年代迄今的美國對台軍援發展

當大國只援助兩個敵對國的其中之一，以保持均勢的環境發生改變，即使大國仍對此受援國承諾繼續援助，但此種已質變的援助顯然無法和過去相比。此即 1970 年代後美國對台軍援的寫照。

由於中共綜合國力遠遠超乎台灣之上，所以一直是台海較具威脅的一方。因此美國軍力讓兩岸能保持一定程度的均勢狀態。不過，從 1970 年代起，這種均勢已經發生質變，概可分為 1970-1979 年、1979-1996 年、1996-2008 年與 2008 年 5 月迄今等四個不同時期。

一、1970-1979 年的美國對台軍事援助

期盼中共與蘇聯交惡雖曾影響美國對華政策，但中共介入韓戰卻讓這個期盼更加遙不可及。然過不了多久，中共便與蘇聯因意識型態之爭而開始交惡，⁹⁶最後在 1969 年 3 月的邊界衝突中，將緊張情勢拉到最高點，⁹⁷也帶來中共與美國和解的契機。⁹⁸

組工作報告」，典藏位置：J27-6，總檔案號：00034434；「國家安全局明駝計畫函」，典藏位置：J27-8，總檔案號：00034436；「為空軍組請求以 F104A 一架撥交巴基斯坦，另撥 F104G 用為交換呈」，典藏位置：B46-2，總檔案號：00012110；「派遣 LST 二艘支援南越運輸案簽呈」，典藏位置：J27-5，總檔案號：00034433。

⁹⁵ 陶涵（Jay Taylor），**蔣經國傳**，頁 314。

⁹⁶ 蘇共第廿次大會會後，中共中央政治局即全面檢討史達林問題與蘇共廿大的路線，最後認為中共今後不能再照搬蘇聯的一切。參閱蔡佳禾，「緩和亞洲局勢的『窗口時間』（1954-1957 年）」，楊奎松主編，**冷戰時期的中國對外關係**（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6 年 1 月），頁 83-84。

⁹⁷ 此即爆發於 1969 年 3 月 4-17 日的珍寶島事變，中共於次月召開的第九次代表大會隨即宣布準備「大打、早打、打常規戰、打核大戰」。參閱李丹慧，「中國聯美反蘇的戰略出台（1966-1972 年）」，楊奎松主編，**冷戰時期的中國對外關係**（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6 年 1 月），頁 159-160。

於是從 1969 年下半年起，美國陸續調整對台的軍援措施，包括：第 7 艦隊巡弋台海改為不定期、拒絕移轉台灣 F-4 戰機，⁹⁹及撤離部署在台的 F-4 戰機、U-2 偵察機與核武。¹⁰⁰所持理由即如前助理國務卿葛林（Marshall Green）所說：「全世界的人都厭倦戰爭，沒有中共的參與，就不可能獲致世界和平。這就是美國政府決定與中共接觸的理由」。¹⁰¹台灣對美國的重要性開始下降。

1972 年 2 月，美國總統尼克森訪問中國大陸並簽訂聯合公報，聲明「美國認識到...從台灣撤出全部美國武裝力量和軍事設施的最終目標」。¹⁰²雖然尼克森直到下台前說過約 50 次要台北放心，¹⁰³但美國對台軍援並介入兩岸情勢的作為已開始轉變。

儘管如此，美國仍致力於台海現況的維持，並開始提昇國軍既有的防衛效能。從 1971-1979 年，與 1954-1970 年美國移轉國軍艦艇的對照中，可看出其間的差異。

表 3. 1971-1979 年美國提供與國府汰除海軍主要艦艇概況

西元年	國軍接收艦型與數量	國軍汰除艦型與數量
1971	驅逐艦(DD)4 艘、供應艦(FS)1 艘、中型運油艦(AOG)1 艘、人員運輸艦(AP)1 艘、遠洋輔助拖艦(ATA)1 艘	巡邏艦(PC)4 艘、中型登陸艦(LSM)5 艘、近岸布雷艦(CMC)1 艘、輕型運油艦(YOG)1 艘
1972	驅逐艦(DD)1 艘、引擎修理艦(ARG)1 艘、中型運油艦(AOG)1 艘、遠洋輔助拖艦(ATA)1 艘、測量艦(AGS)1 艘	護航驅逐艦(DE)1 艘、輔助掃雷艦(AM)1 艘、護航巡邏艦(PCE)2 艘、巡邏艦(PC)1 艘、測量艦(AGS)2 艘、小型運油艦(YO)1 艘、小型拖艦(LT)2 艘
1973	驅逐艦(DD)3 艘、潛艦(SS)2 艘	驅逐艦(DD)1 艘、護航驅逐艦(DE)1 艘、巡防艦(PF)3 艘、砲艦(PG)1 艘、特攻潛艇(SX)2 艘
1974	驅逐艦(DD)2 艘、艦隊遠洋拖艦(ATF)1 艘	驅逐艦(DD)1 艘、引擎修理艦(ARG)1 艘
1975	驅逐艦(DD)2 艘	驅逐艦(DD)1 艘、護航驅逐艦(DE)3 艘、近岸掃雷艇(MSC)1 艘、大型運油艦(YO)1 艘、小型拖艦(LT)1 艘
1976	修理艦(AR)1 艘、船塢登陸艦(LSD)1 艘	測量艦(AGS)1 艘

⁹⁸ 中共與蘇聯爆發衝突，恰使原有美蘇兩大陣營對立的格局出現舉足輕重的第三者，對當時深陷越戰泥沼的美國而言，正如學者加迪斯（John L. Gaddis）所認為的：「即使 1968 年美國總統大選的結果改變，也無法扭轉這種趨勢」。參閱 John L. Gaddis, *Strategies of Containment: A Critical Appraisal of Postwar American National Security Policy*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2), p. 274.

⁹⁹ 沈劍虹著，**使美八年紀要—沈劍虹回憶錄**（台北：聯經出版，民 71 年 4 月），頁 60。

¹⁰⁰ “Memorandum of Conversation, Beijing, November 11, 1973, 3:15–7:00 p.m.”,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69-1976*, vol. XVIII, China, 1973-1976, p. 364.

¹⁰¹ 這段話係 1971 年 7 月 15 日尼克森宣佈將前往中國大陸訪問後，駐美大使沈劍虹奉命向國務院提出抗議時，美方所給的答覆。參閱沈劍虹，**使美八年紀要—沈劍虹回憶錄**，頁 66。

¹⁰² 「中華人民共和國和美利堅合眾國聯合公報（上海公報）」，**美國在台協會網站**，http://www.ait.org.tw/docs/keydocs/shanghai_c.pdf（檢索日期：2009 年 6 月 30 日）。

¹⁰³ 唐耐心（Nancy B. Tucker）著，新新聞編譯小組譯，**不確定的友情：台灣、香港與美國，1945 至 1992**，頁 243。

1977	驅逐艦(DD)3 艘、救難艦(ARS)1 艘		驅逐艦(DD)1 艘		
1978	飛彈巡邏艦(PCG)2 艘、驅逐艦(DD)1 艘、艦隊遠洋拖艦(ATF)1 艘				
1979			遠洋救難拖艦(ATR)1 艘		
合 計	作 戰 艦 艇	計驅逐艦 16 艘、潛艦 2 艘、飛彈巡邏艦 2 艘，共 20 艘	32 艘	作 戰 艦 艇	計驅逐艦 4 艘、護航驅逐艦 5 艘、巡防艦 3 艘、巡邏艦(艇)7 艘、砲艦 1 艘、特攻潛艇 2 艘，共 22 艘
	登 陸 艦 艇	計船塢登陸艦 1 艘		登 陸 艦 艇	計中型登陸艦 5 艘
	其 他 艦 艇	計運油艦 2 艘、人員運輸艦 1 艘、拖艦 4 艘、修理艦 2 艘、測量艦 1 艘、救難艦 1 艘，共 11 艘		其 他 艦 艇	計運油艦 3 艘、布雷艦 1 艘、掃雷艦 2 艘、拖艦 4 艘、修理艦 1 艘、測量艦 3 艘，共 14 艘
					41 艘

資料來源：鍾堅著，**驚濤駭浪中戰備航行—海軍艦艇誌**（台北：麥田出版，2003 年 7 月），頁 677-685。

比較表 2 與表 3，可發現美國此時已規劃讓國府海軍從原先的「近岸防禦」，提昇至有效掌控台灣海峽海上優勢，並維持既有的外島運補能量，似乎讓國軍能相當程度地接手美軍原有任務。依鍾堅的看法，美方目的是希望國軍能獨立抵禦中共至少 1 個月，讓美方有充裕準備來反制中共。¹⁰⁴

在空軍後續機種獲得方面，相較於 1970 年代以前提供較中共性能略優的戰機，使國軍享有質的優勢之作法，此時亦開始變動。例如 1969 年 1 月 25 日，國家安全會議官員施耐德（Richard L. Sneider）在提交給國家安全顧問季辛吉的備忘錄便建議政府除台灣近期所提的直昇機採購外，爾後的軍援都不該再作出確切承諾。¹⁰⁵ 連帶影響美國售台 F-4 戰機的決策，並以一種尚未確定型式的 F-X 戰機替代，以避免激怒中共。

相較於 1970 年以前，台灣有如籠罩在美國保護傘之下的軍事援助，此刻已逐漸被揭去，剩下口頭承諾、象徵性協防措施與提高自我防衛效能的軍備移轉。此外，美方雖能藉軍備移轉提昇國府海軍戰力，但這些多屬二戰時期的老舊裝備究竟能發揮多少功效，尚有諸多商榷之處；空軍戰機則因美方內部難獲共識，只能繼續沿用舊型的 F-5E 與 F-104 戰機。¹⁰⁶ 換言之，美國如欲確保台海現況，仍需維持原先的「美主台

¹⁰⁴ 鍾堅著，**驚濤駭浪中戰備航行—海軍艦艇誌**（台北：麥田出版，2003 年 7 月），頁 103。

¹⁰⁵ Richard L. Sneider, "Memorandum From Richard L. Sneider of the National Security Council Staff to the President's Assistant for National Security Affairs (Kissinger), Washington, January 25, 1969.",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69-1976*, vol. XVII, China, 1969-1972, pp. 2-3.

¹⁰⁶ 例如國防部、國務院與總統國家安全顧問布里辛斯基（Zbigniew Brezinski）都認為，相較於售台飛行半徑較遠的 F-4 戰機，可能會引起中共強烈反應，以具備 F-16 的雷達、F-18 的發動機與「線傳飛控系統（Fly-by-Wire Control System）」的 F-5E 改良型（即 F-5G）代替，風險應會較小；而國家安全會議官員奧森伯格（Michel Oksenberg）為首的一派則認為，只有當售台 F-4 戰機會嚴重損害其對中共的政策時，再考慮出售 F-5G 的可能性。與此同時，通用動力（General Dynamics）公司也提出以 F-104 的 J-79 引擎為動力的 F-16/J79 和諾斯諾普（Northrop）公司的 F-5G 角逐。參閱 National Security Council (NSC), "F-4/ Improved F-5E Sales to Taiwan", Memorandum for Zbigniew Brezinski from Leslie G. Denend and Michel Oksenberg, July 18, 1978. 轉引自張清敏，**美國對台軍售政策研究**：

支」架構。不同的是，1970 年以前美國藉政策宣示與派遣兵力等來維持兩岸均勢的作法，此時已到需改弦更張的境地。

然而，大環境似乎難以取消台美雙方運作多年的軍事合作機制，雖然這可能不利於美國與中共修好，但美國只是盡可能地降低其軍事色彩與可能衝擊，台美合作建立的電子偵蒐機制就是最明顯的例子。¹⁰⁷事實上，雙方仍藉由台北近郊的潛聽站，持續監聽中共空軍所使用的無線電頻率。¹⁰⁸這種不可取代性也讓美國必須正視台海情勢，並擔任其間的「現況維持者」。

二、1979-1996 年的美國對台軍事援助

1978 年卡特（James E. Carter）政府與中共建立外交關係，代表原先僅剩的對台口頭承諾與象徵性協防將蕩然無存。此時，卡特政府雖提出「台灣授權法（Taiwan Enabling Act）」，作為維持台美非官方交流的依據，但法案中卻無任何涉及台灣安全的明確條文。¹⁰⁹加上卡特此舉已違背其早先對國會的保證，¹¹⁰於是引起國會反彈，且主動介入立法。最後以國會正式立法生效的「台灣關係法（Taiwan Relations Act）」，取而代之，並將攸關台灣安全的事項列於該法第二條，強調「台灣前途將以和平方式決定」、「任何企圖以非和平方式決定台灣前途之舉——包括使用經濟抵制及禁運手段在內，將被視為對西太平洋地區和平及安定的威脅，而為美國所嚴重關切」與「提供防禦性武器給台灣人民」等。¹¹¹

雖然「台灣關係法」使斷交後的台美關係雖無官方之名卻有官方之實，¹¹²但正如前美國在台協會理事主席的白樂崎（Nat Bellocchi）所言，該法用字過於模糊，讓它在執行時有了更大的空間，也提供了莫大的方便。¹¹³其有關維護台灣安全的律定，較原先的「中美共同防禦條約」更為詳盡，也更加清晰。茲比較這兩法有關「界定台灣

決策的視角，頁 113-114。「F-20 虎鯊戰鬥機」，維基百科，

<http://zh.wikipedia.org/wiki/F-20%E8%99%8E%E9%B2%A8%E6%88%98%E6%96%97%E6%9C%BA>
（檢索日期：2009 年 12 月 30 日）。

¹⁰⁷ 例如美國決定於 1975 年開始撤離原先部署在台灣的中隊 F-4 戰機、U-2 偵察機與核武，只剩通信與後勤人員。

¹⁰⁸ 唐耐心（Nancy B. Tucker），*不確定的友情：台灣、香港與美國，1945 至 1992*，頁 272-273。

¹⁰⁹ 唐耐心（Nancy B. Tucker），*不確定的友情：台灣、香港與美國，1945 至 1992*，頁 251。

¹¹⁰ 此項保證係卡特與其白宮幕僚曾對國會表明，會在改變任何外交承認前先與國會磋商。此外，卡特於 1977 年 7 月曾簽署一項法案，同意外交協議的達成均應經過參眾兩院表決。參閱費浩偉（Harvey J. Feldman），『『台灣關係法』的回顧與前瞻』，楊基銓主編，*台灣關係法二十年*（台北：前衛出版社，1999 年 10 月），頁 13。

¹¹¹ 「台灣關係法，Public Law 96-8 96th Congress」，*美國在台協會網站*，http://www.ait.org.tw/zh/about_ait/tra/（檢索日期：2009 年 6 月 30 日）。

¹¹² 錢復著，*錢復回憶錄（卷一）*（台北：天下文化，2005 年 2 月），頁 427, 440。

¹¹³ 白樂崎（Nat Bellocchi），『『台灣關係法』二十年』，楊基銓主編，*台灣關係法二十年*（台北：前衛出版社，1999 年 10 月），頁 22。

安全威脅」、「安全維護方式」與「涵蓋範圍」之條文如表 4。

表 4. 中美共同防禦條約與台灣關係法之政策比較

區 分	中 美 共 同 防 禦 條 約	台 灣 關 係 法
界定台灣安全威脅	遭武裝攻擊及由國外指揮之危害其領土完整與政治安定之共產顛覆活動。	1.任何企圖以非和平方式來決定台灣的前途之舉 -- 包括使用經濟抵制及禁運手段在內。 2.任何訴諸武力、或使用其他方式高壓手段，而危及台灣人民安全及社會經濟制度的行動。
安全維護方式	1.以自助及互助之方式維持並發展其個別及集體之能力。 2.通報聯合國安理會。	1.不得違反美國對人權的關切，尤其是對於台灣地區 1,800 萬名居民人權的關切。 2.美國將使台灣能夠獲得數量足以使其維持足夠的自衛能力的防衛物資及技術服務。 3.美國總統和國會將依據他們對台灣防衛需要的判斷，遵照法定程序，來決定提供上述防衛物資及服務的種類及數量。對台灣防衛需要的判斷應包括美國軍事當局向總統及國會提供建議時的檢討報告。 4.總統如遇臺灣人民的安全或社會經濟制度遭受威脅，因而危及美國利益時，應迅速通知國會。總統和國會將依憲法程序，決定美國應付上述危險所應採取的適當行動。
涵蓋範圍	台灣、澎湖及經台美共同協議所決定之其他領土。	包括台灣及澎湖列島，這些島上的人民、公司及根據適用於這些島嶼的法律而設立或組成的其他團體及機構。

資料來源：1. 「台灣關係法全文」，美國在台協會網站，http://www.ait.org.tw/zh/about_ait/tra/（檢索日期：2009 年 6 月 30 日）。

2. 「中美共同防禦條約」，國家文化資料庫知識管理系統，http://km.cca.gov.tw/myphoto/h_main.asp?categoryid=33（檢索日期：2009 年 12 月 28 日）。

平心而論，美方如此安排雖使台灣得到較具體，也極具彈性的安全承諾，但承諾不保證一定兌現。特別是台灣關係法將對台軍售決策，與台灣受威脅的認定權劃歸行政部門，使國會無法左右行政部門。¹¹⁴稍後美蘇冷戰昇溫與拉攏中共，使得台灣安全環境益加嚴峻。

因此，美國雖在斷交一年後恢復對台軍售，卻始終將國軍亟待獲得的魚叉（Harpoon）反艦飛彈、標準（SM-1 Standard）艦對空飛彈與高性能戰機等具指標性的裝備排除在外，也不提供少校階以上國軍軍官赴美軍售訓練。¹¹⁵即使美方企圖以軍售中共較台灣等級略高的戰機，來換取中共讓步，仍無法解決問題。¹¹⁶

此一氛圍即使到了雷根政府上任後，改變依然有限。從中共外交部參贊王立的回

¹¹⁴ 白樂崎（Nat Bellocchi），『台灣關係法』二十年，頁 23-24。

¹¹⁵ 唐耐心（Nancy B. Tucker），不確定的友情：台灣、香港與美國，1945 至 1992，頁 277-278。

¹¹⁶ 林正義著，台灣安全三角習題—中共與美國的影響（台北：桂冠圖書出版，1989 年 11 月），頁 214-215。

憶錄可發現，1981年6月14日美國國務卿海格（Alexander Meigs Haig, Jr.）訪問中國大陸前一天，鄧小平已在會議中指示「飛機不超過 F-5E，絕不能搞潛艇、軍艦」，¹¹⁷自然成為次年1月12日宣告取消 F-X 戰機計畫的主因之一。¹¹⁸6 天後出刊的時代雜誌（Time）分析美方這項決定正是基於拉攏中共，以便在波蘭危機中一同反蘇，¹¹⁹前後對照可謂完全相符。

美國後來更接受中共要求，發表旨在限制對台軍售質量的「817 公報（U. S. – P. R. C. Joint Communique, August 17, 1982）」。¹²⁰不過在該公報發表前的7月14日，美國凸然對台灣拋出（1）美國並未同意在對台軍售上設定結束日期；（2）美國未同意中共要求就對台軍售事，事先與其磋商；（3）美國無意扮演任何台灣與中共間調人的角色；（4）美國將不同意修改台灣關係法；（5）美國並未變更其對台灣主權的一貫主張；（6）美國無意對台灣施加壓力與中共進行談判等六項保證。

如果上述保證代表美國維持台海現況的決心，美國就應當尋找可行的出路。由於1980年代初期中共已研發性能遠超過國軍 F-5E 的「西安一號」或「殲 8」戰機¹²⁰，美方的行動似乎顯現其尋找出路的努力。從郝柏村《八年參謀總長日記》、錢復回憶錄、學者林正義與張清敏的研究觀之，美國似已預擬三種方案：（1）同時軍售台灣與中共；¹²¹（2）鼓勵國府向第三國（特別是以色列）採購武器；¹²²（3）對台輸出相關科技，以建立自主國防工業，並有限度地對中共開放技術移轉。

然而，中共根本不接受上述第一項有如利益交換，以換取中共讓步的作法。¹²³郝柏村日記與錢復回憶錄均提及執行第二項方案的窒礙：例如美方曾建議台灣向以色列採購該國生產的幼獅型（KEIR）戰機，因顧及國府與沙烏地阿拉伯的邦交，與相關後勤補給問題，故無法採納；¹²⁴此外，以色列曾試圖影響美國官員與國會，讓台灣間

¹¹⁷ 王立著，*回眸中美關係演變的關鍵時刻*（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8年4月），頁134-135。

¹¹⁸ 郝柏村著，*八年參謀總長日記*（台北：天下文化，2000年1月），頁34。

¹¹⁹ Walter Isaacson, "Subtle Trade-Off on Strategy", *Time* 119.3 (Jan 18, 1982), p.18., *Gale Databases*, http://find.galegroup.com/gtx/retrieve.do?contentSet=IAC-Documents&resultListType=RESULT_LIST&qrySerId=Locale%28en%2C%2C%29%3AFQE%3D%28KE%2CNone%2C19%29Arms+Sale+to+Taiwan%24&sgHitCountType=None&inPS=true&sort=DateDescend&searchType=BasicSearchForm&tabID=T003&prodId=AONE&searchId=R2¤tPosition=10&userGroupName=twndu&docId=A193469634&docType=IAC（檢索日期：2009年12月29日）。

¹²⁰ 錢復著，*錢復回憶錄*（卷二）（台北：天下文化，2005年2月），頁453-454。

¹²¹ 例如1984年11月美方曾有意售中共 F-16A 戰機3個中隊，同時擬售台 F-20 戰機（即 F-5G）。參閱郝柏村，*八年參謀總長日記*，頁632, 639。

¹²² 錢復，*錢復回憶錄*（卷二），頁455。

¹²³ 王立，*回眸中美關係演變的關鍵時刻*，頁134-135。

¹²⁴ 以色列的幼獅型戰機係依該國使用之幻象戰機研發而來，當時就是基於同時使用美、法兩種不同的武器系統，可能影響現行後勤補給作業，故難以接受。參閱錢復，*錢復回憶錄*（卷二），頁455。

接購得以國即將汰除的武器，例如用 M48A5 來阻撓美方售台 M60 戰車。¹²⁵

中共對技術轉移的阻力似乎較小。¹²⁶因此，美國在「低姿態、忍耐、漸進、經常接觸、保密」的原則下，¹²⁷開始協助國府陸續展開天弓防空飛彈與 IDF (Indigenous Defense Fighter) 經國號戰機研發（性能以對付中共殲 8 乙型戰機為主）、S-2E 反潛機性能改良、陸軍 M-48A1/A2 戰車性能提昇、¹²⁸海軍油彈補給艦 (AOE) 1 艘，¹²⁹與 PFG-II (Patrol Frigate Guided) 快速巡防艦 6 艘之合作組裝等。¹³⁰為降低軍售敏感度，美方另在武器程式上刻意加以掩蓋，如以 TMI60 代替 M60 戰車、S70C 代替 SH60 直昇機，與 PFG-II 代替 FFG-7 等。¹³¹

技術轉移確實讓國軍在 1980-1990 年代陸續建立二代武力，並取得質的優勢，但似乎只做到此為止。由於冷戰結束所引發的國際軍火市場蕭條，讓國府購得幻象 2000-5 型戰機與拉法葉巡防艦等先進裝備，並在稍後一償宿願，成功引進 150 架 F-16A/B 型戰機。不過這不代表美國已轉變其對中共的政策。相反地，1989 年天安門事件雖引發西方國家制裁中共，但美國仍希望與中共保持一定程度的良性互動，避免讓中共重回 1950、1960 年代「憤怒的孤立」局面——¹³²重演過去對蘇聯的圍堵。

所以當美國在售台 F-16A/B 後不久，即釋出(1)向中共頒發出售衛星許可證；(2)兩軍恢復交往與對話；(3)恢復雙方聯合商務委員會與聯合科技委員會的年度會談；(4)美國支持中共加入關貿總協 (General Agreement on Tariffs and Trade, GATT) 等承諾後，¹³³上述有如踩踏中共紅線的軍售似乎難再重現。

台美斷交後，台灣關係法為原先的協防關係保留餘地，最後也讓國軍獲得二代武器裝備。但這些作為基本上仍與早先「美主台支」架構的精神相去不遠——美國仍是維持台海現狀與台澎安全的最重要因素，美國讓國軍獲得質的優勢也不能無限上綱。不同的是，美國在台駐軍以保均勢的作法此刻已被相關承諾與決心取而代之，即使冷戰結束仍舊如此。特別當 1995 年，柯林頓 (William J. Clinton) 政府同意李登輝總統赴

¹²⁵ 郝柏村，八年參謀總長日記，頁 254, 289。

¹²⁶ 從卡特政府於 1980 年放寬對中共的技術輸出限制後，短短的 5 年內，美國核准輸予中共的技術項數便從 1982 年的 1,028 項，提昇至 1985 年的 4,611 項。1984 年 8 月更同意美方協助改進殲 8 戰機性能的規劃。參閱張清敏，美國對台軍售政策研究：決策的視角，頁 173。郝柏村，八年參謀總長日記，頁 650。

¹²⁷ 郝柏村，八年參謀總長日記，頁 648。

¹²⁸ 郝柏村，八年參謀總長日記，頁 167-168, 194-195, 208, 339, 349。

¹²⁹ 鍾堅，驚濤駭浪中戰備航行—海軍艦艇誌，頁 106。

¹³⁰ 錢復，錢復回憶錄（卷二），頁 489-490。

¹³¹ 郝柏村，八年參謀總長日記，頁 379, 535。錢復，錢復回憶錄（卷二），頁 489。

¹³² 張亞中、孫國祥著，美國的中國政策：圍堵、交往、戰略伙伴，頁 106。

¹³³ 王立，回眸中美關係演變的關鍵時刻，頁 163。

美私人訪問，引發中共一連串的「文攻」、「武嚇」後。美國的反應成為其願否實踐「台灣關係法」與台灣安全承諾的指標。雖然美國稍後派遣航母戰鬥群至台灣附近海域，反映其維持台海現狀的決心。¹³⁴但和 1950-1970 年代的美台軍援作比較，可發現美國維持台海權力平衡的實質依舊未變。換言之，美方雖不像前兩次台海危機投入龐大軍力，但口頭承諾加上象徵性的軍力展示，事實上已發揮和過去相類似的功效。

三、1996-2008 年的美國對台軍事援助

1995-1996 年第三次台海危機讓美國認清中共崛起的可能後果，也凸顯兩個現象：(1)中共軍力既可威脅台灣，當然也可影響東亞安全與美國利益；(2)美國未來有可能因台灣而與中共交戰，若需維持台海分治現狀，就該提昇國軍戰力，並可獨立作戰至美國軍援抵台。

此外，由於中共自 1970 年代以來，與西方及日本等先進國家經貿互動日益頻繁，大幅提昇中共經濟實力，也擺脫過去的貧窮落後。台灣議題使中共決策高層形成鷹、鴿兩派，且各擁主權與經貿利益訴求。對當時的中共領導人江澤民而言，前者攸關中共政權威望與國家目標，後者涉及當前經濟成長需求與中（共）美關係。江澤民決策雖傾向鴿派觀點，但也承諾給予更多資源提昇中共軍力，期盼共軍具備解決兩岸問題的實力後，再決定是否動武。¹³⁵

此一氛圍讓美國一方面鼓勵台海兩岸對話，並公開表明「不支持台灣獨立」、「不支持『兩個中國』或『一中一台』」與「不支持台灣加入任何必須由主權國家參加的國際組織」之「三不政策」，¹³⁶另一方面則開始強化國軍戰力，特別是軍事戰略與軍事思想的交流，及協助國軍改進既有武器裝備。¹³⁷此外，美國也決定在亞洲部署較中共更優勢的軍力，並擴大與日本的合作關係。¹³⁸

¹³⁴ 從時任美軍太平洋司令部 (U.S. Pacific Command, USPACOM) 司令普理赫 (Joseph W. Prueher) 2004 年 11 月 21 日接受美國之音 (Voice of America) 中文部專訪時所透露的內容可知，美軍雖研判中共不會武力犯台，但認為有擦槍走火可能，故決定派遣兩支航母戰鬥群馳赴台海，讓中共認清美方主在阻止事態擴大，而非刻意偏袒台灣。特別是 1996 年 2 月 5 日與 3 月 7 日，中共副外長李肇星與劉華秋先後造訪華府，美方積極要求中共自制未果 (3 月 7 日又宣佈對台導彈軍演) 後，中共片面升高危機的可能性讓美國不得不加重牽涉力道。參閱亦樂義著，**捍衛行動—1996 年台海飛彈危機風雲錄** (台北：黎明文化，2006 年 12 月)，頁 202-206。邵宗海著，**兩岸關係與兩岸對策—一九九六年總統大選後的解析** (台北：時報文化，1996 年 11 月)，頁 94。

¹³⁵ 謝淑麗 (Susan L. Shirk) 著，溫治溢譯，**脆弱的強權—在中國崛起的背後** (台北：遠流出版，2008 年 5 月)，頁 239。

¹³⁶ 李銘義，「美中台關係與台灣安全」，翁明賢等編，**國際關係** (台北：五南圖書，2006 年 8 月)，頁 491。

¹³⁷ 張清敏，**美國對台軍售政策研究：決策的視角**，頁 251。

¹³⁸ Bernstein, Richard & Ross H. Munro, "The coming conflict with America.", *Foreign Affairs* 76.2 (March-April 1997), *Gale Databases*,

雖然美方開始從國家戰略、國防戰略，與戰術層級考量，規劃使台灣獨自承擔部份任務，並提昇雙方國安、外交、國防等主管官員對話機制，¹³⁹且鬆綁原先一直反對提供的攻擊性武器（如小布希宣佈售台 8 艘柴電潛艦），攸關即時情資掌控與傳遞的 C4ISR 系統，也在軍售之列。¹⁴⁰不過從 1996 年以後的對台軍售（如表 5）觀之，美國雖有心再次提昇國軍戰力，但國軍所獲得的主戰裝備多屬次一等級或即將汰除的裝備。例如國軍獲得 M-60A3 戰車時，美國早已使用下一世代的 M-1A1/A2 戰車；海軍 4 艘 Kidd 級驅逐艦則是用來替代原先打算要提供給國軍的神盾級巡洋艦；¹⁴¹空軍接收 F-16A/B 型戰機時，美軍早已使用更新的 F-16C/D 型。售台的愛國者 PAC-3 與 AIM-120 飛彈雖屬先進裝備，但這些武器既難以嚇阻中共，扭轉劣勢的程度也極有限，充其量只能為美國爭取些許反應時間而已。美國刻意降低售台武器等級與影響層面，既可避免激怒中共，也反映美國主導台海情勢、維持台海現狀的企圖。

表 5. 1996-2007 年美國對台軍售（含租借）概況

西元年	陸上裝備	制海裝備	空用裝備
1996	TH-67 直昇機*30 Stinger 飛彈*1764 復仇者飛彈系統*55 M-60A3 戰車*300	Mk-46Mod5 魚雷*110	
1997	拖式 2A 反戰車飛彈*1786 AH-1W 直昇機*21 OH-58D 直昇機*13	Harpoon 反艦飛彈*54	
1998	CH-47SD 直昇機*9	Knox 巡防艦*3 Harpoon 反艦飛彈*58 Mk-46Mod5 魚雷*131	
1999	AGM-114KS 地獄火飛彈*240		E-2T2000E 預警機*2
2000	Hawk 飛彈*162 M109A5 自走砲*146	RGM-84L Harpoon 反艦飛彈*71	AIM-120 飛彈*200
2001	聯戰資訊傳遞系統 JTIDS*50		AGM-65G 空對地飛彈*40
2002	AAV7A1 兩棲突擊戰車*54 AGM-114M3 地獄火飛彈*449 拖式 2B 反戰車飛彈*290	Kidd 級驅逐艦*4	AIM-9M-1/2 空對空飛彈*182

http://find.galegroup.com/gtx/retrieve.do?contentSet=IAC-Documents&resultListType=RESULT_LIST&qrySerId=Locale%28en%2C%29%3AFQE%3D%28KE%2CNone%2C32%29the+coming+conflict+with+america%24&sgHitCountType=None&inPS=true&sort=DateDescend&searchType=BasicSearchForm&tabID=T002&prodId=AONE&searchId=R5¤tPosition=1&userGroupName=twndu&docId=A19199416&docType=IAC（檢索日期：2009 年 12 月 29 日）。

¹³⁹ 林正義，「美國與台灣軍事合作：威脅的評估與因應」，林碧炤、林正義主編，*美中台關係總體檢*（台北：巨流圖書，2009 年 10 月），頁 205。

¹⁴⁰ 丁樹範，「一九九五—一九九六年臺海危機之教訓」，伍爾澤（Larry M. Wortzel）等編，李育慈譯，*解放軍七十五周年之歷史教訓*（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室，民 93 年 10 月），頁 450。

¹⁴¹ 陸易，「中國/台灣海軍的組織與編成」，木津徹編，黃偉傑譯，*中國/台灣海軍軍力手冊*（台北：星光出版社，2005 年 6 月），頁 41。

2003	C4ISR 用多功能資訊傳遞系統		
2004			Ultra 高頻長程預警雷達*2
2005			AIM-9M 飛彈*10 AIM-7M 飛彈*5
2007		AGM-84L Harpoon 反艦飛彈*60 SM-2 標準飛彈*144 P-3C 反潛機*12	AIM-120 飛彈*218

資料來源：Shirley A. Kan, *Taiwan: Major U.S. Arms Sales Since 1990* (Washington DC: Congressional Research Service, 2009), pp. 51-55.

相較於前一時期美國以極具彈性的安全承諾來替代台美斷交前的協防作為，美國此時雖仍表達其對台海情勢的關注，但已決定在適當或必要之時，打出「台灣牌」或「中共牌」來維護美國自己的國家利益。¹⁴²特別是台灣內部的脆弱心防、國會衝突、族群對立與抗敵意志等問題，¹⁴³都可能讓美國的軍援大打折扣。所以在維持台海和平現狀的前提下，美國決定依狀況從台灣或中共方面著手，來降低緊張情勢。

因此，將美國在 2000、2004 與 2008 年台灣總統大選期間，均派遣航母戰鬥群至台灣附近海域、持續強調對台灣戰略地位的重視、連年譴責中共的人權狀況、調整亞太軍力部署、呼籲台灣重視自身安全，以及美國發表不為台獨而戰、反對台灣「入聯公投」、決定延緩售台神盾艦與 F-16C/D 型戰機等行動，對照上一時期藉口頭承諾與象徵性軍力展示來維持台海均勢的作法，美國雖是台海均勢的「現況維持者」，然原先單方面的對台作為，此刻代以「對兩岸各採相應措施」替之。換言之，當中共準備對「制裁台獨」付諸行動時，美國一方面藉不為台獨而戰等宣示，以促使台灣自動降溫；另一方面也藉軍力部署與有利台灣安全的相關言論，讓中共知所進退。當美國呼籲台灣重視自身安全的同時，一方面不明確表明售台神盾艦與 F-16C/D 型戰機等先進裝備的態度，以釋中共之疑；另一方面則藉對台軍售與派遣航母戰鬥群至台灣附近海域，來展現美國維持台海和平的決心。美國這些努力都是為貫徹其多年來始終堅持之維持台海和平現況的一貫立場，亦即台海兩岸均不能採取威懾或片面行動。¹⁴⁴

四、2008 年 5 月迄今的美國對台軍事援助

自 2008 年 5 月馬英九政府上任以來，兩岸關係開始和緩，且先後達成兩岸過去

¹⁴² 陳一新著，*危機潛伏—從平衡到失衡，布希政府第一任期的兩岸政策*（台北：博揚文化，2007 年 2 月），頁 21。

¹⁴³ Denny Roy, *Taiwan's Threat Perceptions: The Enemy Within* (Honolulu: Asia-Pacific Center for Security Studies, 2003), pp. 3-4, 9.

¹⁴⁴ The White House, *National Security Strategy of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March 2006* (Washington DC: The White House, 2006), p. 42.

10 餘年來一直無法獲得的突破：如兩岸開放大三通、台灣以觀察員身分參加聯合國世界衛生大會（World Health Assembly, WHA）、中共對台提供人道援助、簽訂「兩岸金融監理合作備忘錄（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MOU）」、決定將攸關台灣經貿前景的「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onomic Cooperation Framework Agreement, ECFA）」，納入第五次江陳會的協商議題等。¹⁴⁵

美國則因 2008 年底二次房貸危機所引起的世界金融風暴，使中共成為美國的最大債權國。¹⁴⁶從美國是中共最大出口市場這層關係來看，美國經濟衰退必不利中共當前的戰略機遇期，雙方經貿係處於互賴關係。然而，面對中共持續上昇的軍事武力，與其對第三世界可能的影響，也使美國不得不提高警覺。例如 2009 年 9 月 15 日，美國國家情報總監辦公室（Office of the Director of National Intelligence）公佈歐巴馬政府上任後第一份「國家情報戰略（National Intelligence Strategy, NIS）」時，便將中共、伊朗、俄羅斯與北韓並列具傳統與迫切能力，可威脅美國利益的國家，提出此報告的情報總監布萊爾（Dennis C. Blair）特別強調，美國有強而有力的確實證據，證明中共絕對是美國最大的潛在威脅。¹⁴⁷依前助理國務卿謝淑麗（Susan L. Shirk）的看法，美國與中共目前係處於彼此依賴卻互信不足的微妙境地。¹⁴⁸

所以 2009 年 11 月 17 日歐巴馬（Barack Hussein Obama II）總統一方面於中國大陸北京聯合記者會的講話中強調，美國除繼續遵循與中共的三項聯合公報及台灣關係法，並將雙方合作範圍擴大到氣候變化、核擴散與經濟復甦等，也決定合作設立一個清潔能源聯合研究中心，並鼓勵中共儘快與西藏恢復對話；¹⁴⁹另一方面則在訪問行程結束後，立即派美國在台協會主席薄瑞光拜會馬英九總統、立法院長王金平、行政院長吳敦義、陸委會主委賴幸媛與民進黨主席蔡英文等人，除簡報歐巴馬訪問大陸經過，也與國府高層討論美台軍售及兩岸政治對話等議題，¹⁵⁰據駐美代表袁健生就美方向他所作的預報觀之，認為其內容可能是廿年來最詳盡的一次。¹⁵¹用均勢理論觀察美中、

¹⁴⁵ 「江丙坤：確保陳雲林訪台安全是政府責任」，2009 年 12 月 14 日 13:32，中央廣播電台新聞頻道，http://news.rti.org.tw/index_newsContent.aspx?nid=226603（檢索日期：2009 年 12 月 15 日）。

¹⁴⁶ 陳嘉生，「美國終止東歐長程飛彈防禦部署的戰略意涵」，**戰略安全研析**，第 54 期（民 98 年 10 月），頁 8。

¹⁴⁷ 沈明室，「美國《2009 年國家情報戰略》研析」，**戰略安全研析**，第 54 期（民 98 年 10 月），頁 12-13。

¹⁴⁸ 謝淑麗（Susan L. Shirk）著，**脆弱的強權—在中國崛起的背後**，頁 262。

¹⁴⁹ 「歐巴馬總統在北京聯合記者會上的演說」，2009 年 11 月 17 日，美國國務院—美國參考網站，<http://usinfo.americancorner.org.tw/st/uschina-chinese/2009/November/20091117173628eafas8.977473e-02.html?CP.rss=true>（檢索日期：2009 年 11 月 18 日）。

¹⁵⁰ 「薄瑞光抵台 簡報歐胡會行程滿檔」，2009 年 11 月 23 日，中時電子報，<http://news.chinatimes.com/2007Cti/2007Cti-News/2007Cti-News-Content/0,4521,50103430+112009112300068,00.html>（檢索日期：2009 年 11 月 23 日）。

¹⁵¹ 「袁健生：20 年來美對我最詳盡簡報」，2009 年 11 月 24 日，中時電子報，<http://news.chinatimes.com/2007Cti/2007Cti-News/2007Cti-News-Content/0,4521,50103440+11200911>

美台與兩岸關係的變化，可發現美國過去對兩岸任一方單向投入，以維持均衡的環境，此刻已變成任一組關係既有互惠，也蘊含足使互惠破局的因素。歐巴馬此時的對華政策，顯然就是這種情境的反映—既不同意售台 F-16C/D 戰機，卻同時強調「要滿足台灣人民自我防衛需求」—¹⁵²保持互惠是現階段美國實現均勢的途徑。

美、中、台關係既然無法再如現實主義所描述的那般非敵即友，那就該尋找更適當的工具。例如波特蘭州立大學 (Portland State University) 基里 (Bruce Gilley) 教授便於 2010 年 1-2 月號的 *Foreign Affairs* 雜誌撰文指出，華府現正面臨一個艱難的選擇：究竟該繼續採用現實主義—即藉由軍力平衡以遏止中共崛起；還是以一種較自由的邏輯—即建立兩岸更密切的經濟、社會和政治關係，以促進台海長期和平。¹⁵³

儘管基里描繪出不同思維下的有利作為，但我們不應忘記，台灣是美中台三方綜合實力最弱者，中共鷹派仍不時發表對美或對台的強硬言論，美國仍未完全改變其對中共的政策。因此，基里前述「較自由的邏輯」雖有助於台海長期和平，但目前還無法全然取代過去的思維。因此，馬總統日前接受美國有線電視新聞網 (Cable News Network, CNN) 專訪時強調「我們將持續從美國採購武器以降低風險，但我們將不要求美國人為台灣而戰 (We will continue to reduce the risks so that we will purchase arms from the United States, but we will never ask the Americans to fight for Taiwan.)」，¹⁵⁴個人認為這就是跳脫舊思維的一種體現，將後續兩岸議題兼採「現實主義」與其他「較自由邏輯」，既切合未來可能的轉變，也顧及當前處境，只不過在處理的過程中，應保有足夠的彈性，才不會衍生不必要的後遺。

伍、對後續美國對台軍售的影響

綜觀韓戰爆發後美國不同時期的對台政策、軍事行動、態度或觀念表露，及軍備轉移等，可見美國和平維持台海現狀的立場與「美主台支」的協防架構始終未變。然

[2400091.00.html](#) (檢索日期：2009 年 11 月 24 日)。

¹⁵² 有關美國在軍售台灣 F-16C/D 議題上的兩面運作手法，請參閱「美媒：儘管台軍戰機老舊 美不賣 F-16C/D」，2009 年 12 月 4 日，中時電子報，

<http://news.chinatimes.com/2007Cti/2007Cti-News/2007Cti-News-Content/0,4521,50103564+13200912,0400711,00.html> (檢索日期：2009 年 12 月 4 日)。「售台戰機 薄瑞光正面回應 歐巴馬允滿足我防衛需求」，2009 年 11 月 25 日，中時電子報，

<http://news.chinatimes.com/2007Cti/2007Cti-News/2007Cti-News-Content/0,4521,50103447+112009112,500077,00.html> (檢索日期：2009 年 11 月 25 日)。

¹⁵³ Bruce Gilley, “Not So Dire Straits: How the Finlandization of Taiwan Benefits U.S. Security”, *Foreign Affairs Web Site*, <http://www.foreignaffairs.com/articles/65901/bruce-gilley/not-so-dire-straits> (檢索日期：2009 年 12 月 29 日)。

¹⁵⁴ “Ma: Taiwan won't ask U.S. to fight China”, *CNN Web Site*, <http://edition.cnn.com/2010/WORLD/asiapcf/04/30/taiwan.china.us/index.html> (檢索日期：2010 年 5 月 3 日)。

立場畢竟只能概略決定其大方向，相關細部作為仍需經歷一段形塑過程後，才會呈現出較清晰的輪廓。1970 年代以後的美國對台軍售就是這種現象的反映。茲分析、歸納 1950 年以來，各時期美國對台軍事援助對後續軍售的影響。

一、美中（共）與兩岸任一關係發生改變，美國對台軍售策略必隨之調整，並經歷一段形塑時期

從韓戰爆發，美國派出福克斯調查團赴台調查軍援需求，迄 1952 年 6 月 13 日與 1953 年 11 月 6 日先後提出 NSC-128 與 146/2 號文件，始確立軍事援台目標與原則；1970 年代初期，美國與中共開始和解，其後便逐漸縮減對台軍援任務，也不再提供可有效確保國軍優勢的新式裝備，造成台海優勢向中共傾斜。不過美國此時亦開始尋求可行的替代方案，直到 1982 年 7 月 14 日提出對台六項保證，決定藉技術移轉，協助國軍建立二代武力，該時期的軍售策略才告確立——亦即軍售裝備不觸及中共底線，可能引發中共反彈，且確有必要者則以技術移轉替之；冷戰結束、中國大陸改革開放有成與 1991 年的波灣戰爭，使中共開始提昇其軍事武力，並陸續自俄羅斯採購先進裝備，台海優勢再次向中共傾斜，也引起週邊國家恐慌。美國當時雖打破 817 公報的限制，售台 F-16A/B 型戰機等裝備，但這顯然不足以維持台海均勢。1996 年美國派出航母戰鬥群至台灣附近海域進行軍力展示、持續售台防衛性武器與提升台美高層對話機制等，凸顯「美主台支」的協防架構依舊存在，美方也開始將台灣視為與波蘭、羅馬尼亞、保加利亞類同的「前進作戰場地」，¹⁵⁵反映出不同面貌的軍售策略。

隨著兩岸關係自 2008 年中逐漸改善以來，美國似開始思考台灣未來政策走向，並影響原有的對台軍售策略。例如美國日前突然要求台灣在即將建置完成的長程預警雷達，加裝「防情資洩密軟體」，並自行負擔共新台幣 18 億元的相關費用；¹⁵⁶與美國國務院禁止對台輸出陀螺儀，迫使中科院生產的雄二飛彈必須以俄國產品替代等。¹⁵⁷凸顯美方已採取相關措施，以防兩岸關係和緩，造成技術外流等不利後果。

不過從 2008 年以來的美國對台軍售概況（如表 6）觀之，除 8 艘潛艦外，原有的軍售計畫仍持續進行，代表美國新的對台軍售策略似仍在形成當中，其結果必將取決於美中台關係演變。

表 6. 2008 年 5 月以來的美國對台軍售概況

¹⁵⁵ 陳一新，*危機潛伏—從平衡到失衡，布希政府第一任期的兩岸政策*，頁 401。

¹⁵⁶ 吳明杰，「兩岸關係和緩 預警雷達加密防共 美迫我埋單」，2009 年 10 月 26 日，*中時電子報*，<http://news.chinatimes.com/2007Cti/2007Cti-News/2007Cti-News-Content/0,4521,50103106+112009102600078,00.html>（檢索日期：2009 年 10 月 26 日）。

¹⁵⁷ 許紹軒，「馬傾中效應 美禁輸台陀螺儀」，2009 年 12 月 22 日，*自由電子報*，<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09/new/dec/22/today-p9.htm>（檢索日期：2009 年 12 月 22 日）。

西元年	陸上裝備	制海裝備	空用裝備
2008	愛國者 PAC-3 飛彈*330 AH-64D 直昇機*30 Javelin 反戰車飛彈*182	UGM-84L Harpoon 潛射式反艦飛彈*34 (含訓練彈*2)	4 架 E-2T 升級至 2000E 標準 F-5E/F、C-130H、F-16A/B 與 IDF 等軍機之後勤支援及零附件
2009	Stinger 空對空飛彈 (AH-64D 用)*171	Mk-74 射控雷達(Kidd 級驅逐艦用)	
2010	UH-60M 通用直昇機*60 MIDS/LVT-多功能資訊分配系統*35	Osprey 級獵雷艦*2 艦用 MIDS 系統*25 RTM-84L Harpoon 反艦飛彈*10 ATM-84L Harpoon 反艦飛彈*2	

資料來源：1. Shirley A. Kan, *Taiwan: Major U.S. Arms Sales Since 1990* (Washington DC: Congressional Research Service, 2009), pp. 51-55.

2.” 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the United States – Two OSPREY Class Mine Hunting Ships Including Refurbishment and Upgrade “, *Defense Security Cooperation Agency Web Site*, http://www.dsca.osd.mil/pressreleases/36-b/2010/Taiwan_09-39.pdf (檢索日期：2010 年 5 月 18 日)。

3.” 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the United States –Multifunctional Information Distribution Systems (MIDS) “, *Defense Security Cooperation Agency Web Site*, http://www.dsca.osd.mil/pressreleases/36-b/2010/Taiwan_09-37.pdf (檢索日期：2010 年 5 月 18 日)。

4.” 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the United States – RTM-84L and ATM-84L HARPOON Block II Telemetry Missiles “, *Defense Security Cooperation Agency Web Site*, http://www.dsca.osd.mil/pressreleases/36-b/2010/Taiwan_09-57.pdf 檢索日期：2010 年 5 月 18 日)。

5.” 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the United States – UH-60M BLACK HAWK Helicopters “, *Defense Security Cooperation Agency Web Site*, http://www.dsca.osd.mil/pressreleases/36-b/2010/Taiwan_09-03.pdf 檢索日期：2010 年 5 月 18 日)。

6.” 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the United States – JAVELIN Guided Missile Systems “, *Defense Security Cooperation Agency Web Site*, http://www.dsca.osd.mil/pressreleases/36-b/2008/Taiwan_08-70.pdf 檢索日期：2010 年 5 月 18 日)。

7.” 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the United States –Blanket Order Requisition Case “, *Defense Security Cooperation Agency Web Site*, http://www.dsca.osd.mil/pressreleases/36-b/2008/Taiwan_08-57.pdf (檢索日期：2010 年 5 月 18 日)。

8.” Taiwan Kidds to Receive Radar Parts , 16 May 2009 “, *Defense News Web Site*, <http://www.defensenews.com/story.php?i=4093879> (檢索日期：2010 年 5 月 18 日)。

二、美國對台軍售依循軍援「三不」¹⁵⁸原則

¹⁵⁸ 從前述各時期美國對台援助的觀察中，可發現美方對台提供軍事援助一直秉持「不提供頂尖且具攻擊性的軍備、不直接介入兩岸紛爭、不放棄在台獨有利益」的原則，個人將此三者歸納為軍援「三不原則」。

台美雙方於 1953 年 9 月召開「中美聯席計畫會議」，完成作戰概念與雙方任務的界定，不僅是國軍爾後「制空、制海、反登陸」思維的開端，也將台澎防衛任務作出「美主台支」區分，加上台美過去無法就中國大陸前途取得共識所造就的不信任感，以及美國與中共關係解凍後可能來自於中共的各種干預，造成美方無需也不便提供台灣頂尖且可能激怒中共的軍備，在美國協防台灣時期如此，從台美斷交以迄目前亦復如此。

美國事實上也瞭解如果和中共爆發任何衝突，都可能激起中國大陸內部的民族主義，讓美國捲進一場難有勝算的長期戰爭。因此，美國不僅反對在情勢絕對有利前支持國軍反攻大陸，也在派遣航母戰鬥群至台灣附近海域時避免過度刺激中共，甚至 2009 年 8 月派遣直昇機赴台進行人道救援時也極力保持低調，¹⁵⁹目的就是不愿在維護台海現狀的同時引發無謂紛爭與猜疑。

此外，台美先前合作設立的電偵設施始終扮演著中共情資供應者的功能。例如 2001 年，美國與中共因南海軍機擦撞事件而進行談判時，有關中共撞機前的飛行員通訊，以及事後中共高層的政策指示等情報，都是由國軍電訊發展室攔截與破譯後，提供給美方，¹⁶⁰對美國順利談判不無助益。這項功能讓台美軍事合作不光是單向援助，而是具雙向互惠特色的援助關係。

因此，兩岸關係和緩，雖然大幅降低台海爆發戰爭的可能，但因中共始終不放棄武力犯台，且對台部署千餘枚短程彈道飛彈及巡弋飛彈，讓台海情勢仍存在諸多不確定因素。在不出現中共瓦解與台灣被中共統一等屬於「不按牌理想定 (Wildcard Scenario)」的前提下，¹⁶¹美方仍將致力於台海現狀的維持，並依循上述原則，繼續售予台灣武器裝備，並保持台美軍事合作。

三、協助台灣國防自主但仍掌控關鍵技術

從 1960 年代末美國與中共關係解凍以來，為獲得來自中共的戰略利益，美國先後解除第 7 艦隊定期巡弋台海的任務與縮減在台駐軍規模，並在對台軍售質量予以設

¹⁵⁹ 「美軍最快今抵台救災」，2009 年 8 月 16 日，聯合新聞網，
<https://mail.ndu.edu.tw/wm/eml/genimage/%AC%FC%ADx%B3%CC%A7%D6%A4%B5%A9%E8%A5x%B1%CF%A8a%20%2088%A4F4%A8a-%A5~%B4%A9%A8%D3%A5x%20%20%B0%EA%A4%BA%ADn%BBD%20%20C1p%A6X%B7s%BBD%BA%F4.mht?sessionId=0f72c8055533f421e65d9d629aa94c0e0&uid=849&off=1236756&len=204260&enc=0&type=MESSAGE&sub=RFC822&mbox=user.w2991015>（檢索日期：2009 年 8 月 16 日）。

¹⁶⁰ 「兩岸密碼戰 電展室扮要角」，2009 年 10 月 25 日，中時電子報，
<http://news.chinatimes.com/2007Cti/2007Cti-News/2007Cti-News-Content/0.4521.50103098+112009102500114.00.html>（檢索日期：2009 年 10 月 25 日）。

¹⁶¹ 林正義，「序言」，林碧炤、林正義主編，*美中台關係總體檢*（台北：巨流圖書，2009 年 10 月），頁 vi。

限。此後，美國面臨「國軍武器亟需汰換」與「817公報」的對台軍售限制這兩項難有交集的議題時，決定以技術轉移方式，協助國軍建立二代武力。乍看之下，美方似乎已為上述議題找到出路。然而，美方事實上卻是控留若干關鍵技術，造成諸如 IDF 戰機引擎推力不足等問題，¹⁶²以避免過度刺激中共，並為爾後可能的技術轉移與軍備提供預留出路。

由於中共近年來因綜合國力提昇已在國際社會形成一股不容忽視的影響力，像過去 1980-1990 年代，荷蘭與法國不顧中共反對，先後對台出售柴電潛艦、巡防艦與幻象 2000-5 型戰機的現象已難重現。目前還能對台大規模提供主戰裝備與後續支援的國家除美國外，幾乎找不到第二個了。

因此，無論國軍何時將獲得新一代的武器裝備，二代戰力將因老舊及落後中共所造成的戰力失衡似已到刻不容緩的境地。個人認為較可行的解決方式還是如過去協助國軍獲得 F-5E/F 與老陽字號驅逐艦之後續裝備的途徑，由美方提供技術支援，並掌握若干關鍵技術，由台灣自力完成戰機性能提昇，以改善既有裝備老舊與未來新裝備尚未服役所可能出現的戰力間隙問題。

所以從日前由漢翔航空工業董事長邢有光所證實，將在爾後 4 年，為國軍 71 架經國號 (Indigenous Defense Fighter, IDF) 戰機進行性能提升的「翔展計畫」，¹⁶³以及計畫內容包括天劍二型中程空對空飛彈掛彈量由 2 枚增為 4 枚，且具備掛載天劍二 A 型反輻射飛彈、萬劍機場遙攻集束彈與青雲油氣彈功能，並進行航電系統改良與任務電腦升級等項目觀之，¹⁶⁴此計畫應該可能有美方技術涉足其間，因為這種作法有前例可循，也是目前最能降低風險的應變措施。

因此，從中央社於 2009 年 4 月 13 日發自華府，有關台灣將宣布自建柴電潛艦的專電觀之，¹⁶⁵也有可能是在美方幕後主導下，提供設計圖、相關技術與重要零組件，循過去由中船承造 PFG-II (Patrol Frigate Guided) 成功級快速巡防艦的模式，讓國軍獲得所需潛艦，並於國際環境有利於台灣後，再行檢討軍售新一代主戰裝備事宜。

¹⁶² 詹皓名著，**國軍武裝報告書**（上）（台北：雲皓出版社，1998 年 1 月），頁 178。

¹⁶³ 劉朱松，「漢翔簽下翔展計畫 提升 71 架經國號」，2009 年 12 月 9 日，**中時電子報**，<http://news.chinatimes.com/2007Cti/2007Cti-News/2007Cti-News-Content/0,4521,11050202+122009120900138,00.html>（檢索日期：2009 年 12 月 9 日）。

¹⁶⁴ 許紹軒，「翔展案若成 IDF 將具對地攻擊能力」，2008 年 7 月 14 日，**自由電子報**，<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08/new/jul/14/today-fo1-2.htm>（檢索日期：2009 年 12 月 22 日）。

¹⁶⁵ 林芥佑，「美國防新聞：台灣將宣布自建柴電潛艦」，2009 年 4 月 13 日，**中央社中文新聞資料庫**，<http://210.69.89.224/client/defense/hypage.cgi?hyqstr=aihjmhnkfifhdfgjipjphjjiioifrlmkmlkiflrktguimm mkugmjlnkjvifllkkvjvlwllhtiilnknklismkmgmjhmrlkkipiivhjhgfairhhkffimikiheihihgfefohkskljnmplwliiiivolokngtw>（檢索日期：2009 年 12 月 22 日）。

陸、結語

自 1950 年美國實施「台海中立化」，並提供國府軍、經援助後，美國一直致力於台海均勢的維持，並對台灣提供軍援與出售武器裝備，因為維持均勢才可能將戰爭的風險降至最低。用美國前國務卿萊絲（Condoleezza Condi Rice）「因為美國深信如果中共武力犯台或台灣宣布獨立，代表美國、台灣、中共與整個區域都將成為輸家」¹⁶⁶ 的說法來看待整個台海情勢，更可發現美國的企圖與用心。

自 2008 年中以來，兩岸和緩與美中（共）互賴深化或許為上述情勢找到出路，也可能鼓勵各方領導人嘗試跳脫現實主義窠臼，用較正面的態度來看待美國對台軍售。例如過去被中共視為助長台獨氣燄的對台軍售，或許可重新賦予「讓台灣人更有自信，且更勇於和中共良性互動」的新意，用諸如前述基里教授的「較自由邏輯」，來看待對台軍售，或能因此為未來的美國對台軍售開闢坦途。

參考文獻

英文

“Foreign Military Sales(FMS)”, *Defense Security Cooperation Agency Web Site*, http://www.dsca.mil/home/foreign_military_sales.htm（檢索日期：2010 年 2 月 3 日）。

“FRUS: Note on U.S. Covert Action Programs”, *FAS (Federation of American Scientists) Web Site*, <http://www.fas.org/sgp/advisory/state/covert.html>（檢索日期：2009 年 12 月 9 日）。

“Ma: Taiwan won't ask U.S. to fight China”, *CNN Web Site*, <http://edition.cnn.com/2010/WORLD/asiapcf/04/30/taiwan.china.us/index.html>（檢索日期：2010 年 5 月 3 日）。

“MILITARY ASSISTANCE”,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Defense Web Site*, http://www.dod.mil/execsec/adr95/appendix_j.html（檢索日期：2010 年 4 月 29 日）。

”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the United States – Two OSPREY Class Mine Hunting Ships Including Refurbishment and Upgrade “, *Defense Security Cooperation Agency Web Site*, http://www.dsca.osd.mil/pressreleases/36-b/2010/Taiwan_09-39.pdf（檢索日期：2010 年 5 月 18 日）。

”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the United States –Multifunctional Information Distribution Systems (MIDS) “, *Defense Security Cooperation Agency Web Site*, http://www.dsca.osd.mil/pressreleases/36-b/2010/Taiwan_09-37.pdf（檢索日期：2010 年 5 月 18 日）。

”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the United States – RTM-84L and

¹⁶⁶ Condoleezza Rice, “Interview with Kerry O’Brien of Australian Broadcasting Company’s 7:30 Report,” March 16, 2006. 轉引自林正義，「美國與台灣軍事合作：威脅的評估與因應」，頁 202。

ATM-84L HARPOON Block II Telemetry Missiles “, *Defense Security Cooperation Agency Web Site*, http://www.dsca.osd.mil/pressreleases/36-b/2010/Taiwan_09-57.pdf (檢索日期：2010年5月18日)。

” 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the United States – UH-60M BLACK HAWK Helicopters “, *Defense Security Cooperation Agency Web Site*, http://www.dsca.osd.mil/pressreleases/36-b/2010/Taiwan_09-03.pdf (檢索日期：2010年5月18日)。

” 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the United States – JAVELIN Guided Missile Systems “, *Defense Security Cooperation Agency Web Site*, http://www.dsca.osd.mil/pressreleases/36-b/2008/Taiwan_08-70.pdf (檢索日期：2010年5月18日)。

” 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the United States –Blanket Order Requisition Case “, *Defense Security Cooperation Agency Web Site*, http://www.dsca.osd.mil/pressreleases/36-b/2008/Taiwan_08-57.pdf (檢索日期：2010年5月18日)。

” Taiwan Kidds to Receive Radar Parts , 16 May 2009 “, *Defense News Web Site*, <http://www.defensenews.com/story.php?i=4093879> (檢索日期：2010年5月18日)。

Bernstein, Richard & Ross H. Munro, “ The coming conflict with America.”, *Foreign Affairs* 76.2 (March-April 1997), *Gale Databases*, http://find.galegroup.com/gtx/retrieve.do?contentSet=IAC-Documents&resultListType=RESULT_LIST&qrySerId=Locale%28en%2C%2C%29%3AFQE%3D%28KE%2CNone%2C32%29the+coming+conflict+with+america%24&sgHitCountType=None&inPS=true&sort=DateDescend&searchType=BasicSearchForm&tabID=T002&prodId=AONE&searchId=R5¤tPosition=1&userGroupName=twndu&docId=A19199416&docType=IAC (檢索日期：2009年12月29日)。

Bruce Gilley, “ Not So Dire Straits: How the Finlandization of Taiwan Benefits U.S. Security”, *Foreign Affairs Web Site*, <http://www.foreignaffairs.com/articles/65901/bruce-gilley/not-so-dire-straits> (檢索日期：2009年12月29日)。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47, vol. VII, The Far East: China. Washington: United State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72.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49, vol. IX, The Far East: China. Washington: United State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74.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50, vol. I, National Security Affairs; Foreign Economic Policy. Washington: United State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77.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50, vol. VI, East Asia and the Pacific. Washington: United State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76.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50, vol. VII, Korea. Washington: United State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76.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52-1954, vol. II, National security affairs, part. 1. Washington: United State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84.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52-1954, vol. XIV, China and Japan., part.1.

Washington: United State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85.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64-1968, vol. XXX, China, pp. 643-674. *Department of State Web Site*, http://www.state.gov/www/about_state/history/vol_xxx/300_309.html (檢索日期：2009年10月16日)。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69-1976, vol. XVII, China, 1969-1972. Washington: United State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2006.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69-1976, vol. XVIII, China, 1973-1976. Washington DC: The White House, 2007.

Gaddis, John L., *Strategies of Containment: A Critical Appraisal of Postwar American National Security Policy*.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2.

Holober, Frank, *Raiders of the China Coast: CIA Covert Operations during the Korean War*. Shrewsbury: Airlife Publishing Ltd., 1999.

Kan, Shirley A., *Taiwan: Major U. S. Arms Sales Since 1990*. Washington DC: Congressional Research Service, 2009.

Lin, Cheng-yi, “The Legacy of the Korean War: Impact on U.S.-Taiwan Relations”, *Journal of Northeast Asian Studies*, 11th. Winter, 1992, p. 18.

National Security Strategy of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March 2006. Washington DC: The White House, 2006.

Roy, Denny, *Taiwan's Threat Perceptions: The Enemy Within*. Honolulu: Asia-Pacific Center for Security Studies, 2003.

Taylor, Jay, *The Generalissimo: Chiang Kai-shek and the Struggle for Modern China*. London: The Belknap Press of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9.

Walter Isaacson, “Subtle Trade-Off on Strategy”, *Time* 119.3 (Jan 18, 1982), p.18., *Gale Databases*, http://find.galegroup.com/gtx/retrieve.do?contentSet=IAC-Documents&resultListType=RESULT_LIST&qrySerId=Locale%28en%2C%29%3AFQE%3D%28KE%2CNone%2C19%29Arms+Sale+to+Taiwan%24&sgHitCountType=None&inPS=true&sort=DateDescend&searchType=BasicSearchForm&tabID=T003&prodId=AONE&searchId=R2¤tPosition=10&userGroupName=twndu&docId=A193469634&docType=IAC (檢索日期：2009年12月29日)。

中文

「F-20 虎鯊戰鬥機」，[維基百科](http://zh.wikipedia.org/wiki/F-20%E8%99%8E%E9%B2%A8%E6%88%98%E6%96%97%E6%9C%BA)，<http://zh.wikipedia.org/wiki/F-20%E8%99%8E%E9%B2%A8%E6%88%98%E6%96%97%E6%9C%BA> (檢索日期：2009年12月30日)。

「中美共同防禦條約」，[國家文化資料庫知識管理系統](http://km.cca.gov.tw/myphoto/h_main.asp?categoryid=33)，http://km.cca.gov.tw/myphoto/h_main.asp?categoryid=33 (檢索日期：2009年12月28日)。

「中華人民共和國和美利堅合眾國聯合公報（上海公報）」，[美國在台協會網站](http://www.ait.org.tw/docs/keydocs/shanghai_c.pdf)，http://www.ait.org.tw/docs/keydocs/shanghai_c.pdf (檢索日期：2009年6月30日)。

「台灣關係法，Public Law 96-8 96th Congress」，[美國在台協會網站](http://www.ait.org.tw/zh/about_ait/tra/)，http://www.ait.org.tw/zh/about_ait/tra/ (檢索日期：2009年6月30日)。

「江丙坤：確保陳雲林訪台安全是政府責任」，2009年12月14日 13:32，中央廣播電台新聞頻道，http://news.rti.org.tw/index_newsContent.aspx?nid=226603（檢索日期：2009年12月15日）。

「兩岸密碼戰 電展室扮要角」，2009年10月25日，中時電子報，<http://news.chinatimes.com/2007Cti/2007Cti-News/2007Cti-News-Content/0,4521,50103098+112009102500114,00.html>（檢索日期：2009年10月25日）。

「美軍最快今抵台救災」，2009年8月16日，聯合新聞網，<https://mail.ndu.edu.tw/wm/eml/genimage/%AC%FC%ADx%B3%CC%A7%D6%A4%B5%A9%E8%A5x%B1%CF%A8a%20%2088%A4%F4%A8a-%A5~%B4%A9%A8%D3%A5x%20%20%B0%EA%A4%BA%ADn%BBD%20%20C1p%A6X%B7s%BBD%BA%F4.mht?sessionid=0f72c8055533f421e65d9d629aa94c0e0&uid=849&off=1236756&len=204260&enc=0&type=MESSAGE&sub=RFC822&mbox=user.w2991015>（檢索日期：2009年8月16日）。

「美媒：儘管台軍戰機老舊 美不賣 F-16C/D」，2009年12月4日，中時電子報，<http://news.chinatimes.com/2007Cti/2007Cti-News/2007Cti-News-Content/0,4521,50103564+132009120400711,00.html>（檢索日期：2009年12月4日）。

「袁健生：20年來美對我最詳盡簡報」，2009年11月24日，中時電子報，<http://news.chinatimes.com/2007Cti/2007Cti-News/2007Cti-News-Content/0,4521,50103440+112009112400091,00.html>（檢索日期：2009年11月24日）。

「售台戰機 薄瑞光正面回應 歐巴馬允滿足我防衛需求」，2009年11月25日，中時電子報，<http://news.chinatimes.com/2007Cti/2007Cti-News/2007Cti-News-Content/0,4521,50103447+112009112500077,00.html>（檢索日期：2009年11月25日）。

「歐巴馬總統在北京聯合記者會上的演說」，2009年11月17日，美國國務院－美國參考網站，<http://usinfo.americancorner.org.tw/st/uschina-chinese/2009/November/20091117173628eafas8.977473e-02.html?CP.rss=true>（檢索日期：2009年11月18日）。

「薄瑞光抵台 簡報歐胡會行程滿檔」，2009年11月23日，中時電子報，<http://news.chinatimes.com/2007Cti/2007Cti-News/2007Cti-News-Content/0,4521,50103430+112009112300068,00.html>（檢索日期：2009年11月23日）。

丁樹範，「一九九五—一九九六年臺海危機之教訓」，伍爾澤（Larry M. Wortzel）等編，李育慈譯，**解放軍七十五周年之歷史教訓**（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室，民93年10月）。

芥樂義著，**捍衛行動—1996年台海飛彈危機風雲錄**（台北：黎明文化，2006年12月）。

中國戰史大辭典—兵器之部編審委員會編纂，**中國戰史大辭典—兵器之部（下冊）**（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民85年6月）。

中國戰史大辭典—兵器之部編審委員會編纂，**中國戰史大辭典—兵器之部（上冊）**（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民85年6月）。

中華民國航空史研究會編，**馮國震文輯**（台北：高手專業出版社，2010年1月）。

王立著，**回眸中美關係演變的關鍵時刻**（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8年4月）。

王景弘著，**強權政治與台灣**（台北：玉山社，2008年9月）。

王景弘著，**採訪歷史：從華府檔案看台灣**（台北：遠流出版，2001年1月）。

白樂崎 (Nat Bellocchi), 「『台灣關係法』二十年」, 楊基銓主編, **台灣關係法二十年** (台北: 前衛出版社, 1999 年 10 月)。

伯納德·柯爾 (Bernard D. Cole) 著, 翟文中、羅倩宜譯, **海上長城—走向廿一世紀的中國海軍** (台北: 老戰友文化, 民 95 年 2 月)。

克里斯多福·休斯 (Christopher W. Hughes) 著, 李育慈譯, **日本安全議題** (台北: 國防部, 民 97 年 11 月)。

吳明杰, 「兩岸關係和緩 預警雷達加密防共 美迫我埋單」, 2009 年 10 月 26 日, **中時電子報**, <http://news.chinatimes.com/2007Cti/2007Cti-News/2007Cti-News-Content/0,4521,50103106+112009102600078,00.html> (檢索日期: 2009 年 10 月 26 日)。

李丹慧, 「中國聯美反蘇的戰略出台 (1966-1972 年)」, 楊奎松主編, **冷戰時期的中國對外關係** (北京: 北京大學出版社, 2006 年 1 月)。

李銘義, 「美中台關係與台灣安全」, 翁明賢等編, **國際關係** (台北: 五南圖書, 2006 年 8 月)。

李慶余著, **美國外交史—從獨立戰爭至 2004 年** (濟南: 山東畫報出版社, 2008 年 1 月)。

沈志華, 「中共進攻台灣戰役的決策變化及其制約因素 (1949-1950)」, **社會科學研究** (成都), 2009 卷 2 期 (2009 年 3 月), 頁 34-53。

沈志華著, **蘇聯專家在中國 (1948-1960)** (北京: 新華出版社, 2009 年 5 月)。

沈明室, 「美國《2009 年國家情報戰略》研析」, **戰略安全研析**, 第 54 期 (民 98 年 10 月), 頁 12-16。

沈劍虹著, **使美八年紀要—沈劍虹回憶錄** (台北: 聯經出版, 民 71 年 4 月)。

周宏濤口述, 汪士淳撰寫, **蔣公與我—見證中華民國關鍵變局** (台北: 天下文化, 2003 年 9 月)。

季辛吉 (Henry A. Kissinger) 著, 林添貴譯, **大外交** (台北: 智庫文化, 1998 年 1 月)。

林正義, 「美國與台灣軍事合作: 威脅的評估與因應」, 林碧炤、林正義主編, **美中台關係總體檢** (台北: 巨流圖書, 2009 年 10 月)。

林正義著, **台灣安全三角習題—中共與美國的影響** (台北: 桂冠圖書出版, 1989 年 11 月)。

林芥佑, 「美國防新聞: 台灣將宣布自建柴電潛艦」, 2009 年 4 月 13 日, **中央社中文新聞資料庫**, <http://210.69.89.224/client/defense/hypage.cgi?hyqstr=aih mjn kf f h d f g j i p p h e j j i o i l f r l m k m l k i f l r k t g u i m m m k u g m j l l n k j v i f l l k k v j l w l l h t i l n k n k l i s m l k m g m j h m r l k k p i i v h j h g f e i r h h k f f i m i k i h h e i i h i h g f e h o k s k l j n m p k w l i i i v o l o k n g t w> (檢索日期: 2009 年 12 月 22 日)。

林博文著, **1949 石破天驚的一年** (台北: 時報出版, 2009 年 5 月)。

空軍總司令部情報署編印, **共匪空軍研究 (兵力部署)** (台北: 空軍總司令部情報署, 民 57 年 10 月)。

邵宗海著, **兩岸關係與兩岸對策—一九九六年總統大選後的解析** (台北: 時報文化, 1996 年 11 月)。

約斯特·迪爾弗耳 (Jost Duelffer) 著，朱章才譯，**二次大戰與兩極世界的形成** (台北：麥田出版，2000 年 7 月)。

美國國務院編輯，中華民國外交部譯印，**美國與中國的關係—特別著重 1944 年至 1949 年之一時期** (中華民國外交部，1949 年 8 月)。

唐耐心 (Nancy B. Tucker) 著，新新聞編譯小組譯，**不確定的友情：台灣、香港與美國，1945 至 1992** (台北：新新聞文化，1995 年 3 月)。

徐友珍、汪武芽，「杜魯門對台政策聲明出台的背景因素分析」，**武漢大學學報 (人文科學版)** (武漢)，第 58 卷第 4 期 (2005 年 7 月)，頁 445-449。

徐維源著，**美國中央情報局：從羅斯福到小布什** (上海：學林出版社，2002 年 4 月)。

翁台生著，**CIA 在台活動秘辛** (台北：聯合報社，民 80 年 5 月)。

耿若天編著，**中國剿匪戡亂戰史研究**，第二集 (桃園：陸軍總部，民 61 年 11 月)。

郝柏村著，**八年參謀總長日記** (台北：天下文化，2000 年 1 月)。

國防部史政編譯局編印，**美軍在華工作紀實 (顧問團之部)** (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民 70 年 10 月)。

國防部永久 (史政) 檔案，「1954 年至 1955 年中華民國特別軍援計畫大綱 (開案)」，典藏位置：U21-3，總檔案號：00046081。

國防部永久 (史政) 檔案，「中美共同防衛作戰資料手冊」，典藏位置：G66-19，總檔案號：00024459。

國防部永久 (史政) 檔案，「呈中美聯席計劃會議各協議事項之處理情形」，典藏位置：U05-34，總檔案號：00041393。

國防部永久 (史政) 檔案，「呈總統有關美方對我援讓艦艇情況」，典藏位置：B46-1，總檔案號：00012109。

國防部永久 (史政) 檔案，「派遣 LST 二艘支援南越運輸案簽呈」，典藏位置：J27-5，總檔案號：00034433。

國防部永久 (史政) 檔案，「為向美方爭取潛艦尚未獲同意由」，典藏位置：B46-1，總檔案號：00012109。

國防部永久 (史政) 檔案，「為呈報美駐台屠牛士飛彈之主要性能及特性與限制」。典藏位置：，總檔案號：00041364。

國防部永久 (史政) 檔案，「為爭取潛艦案，美顧問團海軍組長覆稱『未便同意』由」，典藏位置：B46-1，總檔案號：00012109。

國防部永久 (史政) 檔案，「為空軍組請求以 F104A 一架撥交巴基斯坦，另撥 F104G 用為交換呈」，典藏位置：B46-2，總檔案號：00012110。

國防部永久 (史政) 檔案，「海軍航空隊建設計劃案」，典藏位置：H28-5，總檔案號：00027330。

國防部永久 (史政) 檔案，「國家安全局明駝計畫函」，典藏位置：J27-8，總檔案號：00034436。

國防部永久(史政)檔案,「陳司長岱礎與美代辦師樞安談話記錄,民39年4月11日」,典藏位置:U04-58,總檔案號:00041354。

國防部永久(史政)檔案,「陳司長岱礎與美代辦師樞安談話記錄,民39年6月21日」,典藏位置:U04-58,總檔案號:00041354。

國防部永久(史政)檔案,「援越C-46機組工作報告」,典藏位置:J27-6,總檔案號:00034434。

國防部永久(史政)檔案,「總裁辦公室編號B2049來電」,典藏位置:U05-49,總檔案號:00041409。

國防部頒行, **國軍軍語辭典**, 九十二年修訂本(台北:國防部, 民93年3月)。

張亞中、孫國祥著, **美國的中國政策: 圍堵、交往、戰略伙伴**(台北:生智文化, 1999年2月)。

張清敏著, **美國對台軍售政策研究: 決策的視角**(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 2006年)。

張淑雅,「韓戰期間美國對台軍援政策初探」, **中華民國建國八十年學術討論集**, 第二冊國際關係史(台北:近代中國出版社, 民80年12月)。

許紹軒,「馬傾中效應 美禁輸台陀螺儀」, 2009年12月22日, **自由電子報**, <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09/new/dec/22/today-p9.htm> (檢索日期:2009年12月22日)。

許紹軒,「翔展案若成 IDF將具對地攻擊能力」, 2008年7月14日, **自由電子報**, <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08/new/jul/14/today-fo1-2.htm> (檢索日期:2009年12月22日)。

陳一新著, **危機潛伏—從平衡到失衡, 布希政府第一任期的兩岸政策**(台北:博揚文化, 2007年2月)。

陳志奇著, **美國對華政策三十年**(台北:中華日報社, 民70年5月)。

陳毓鈞著, **戰爭與和平: 解析美國對華政策**(台北:環宇出版社, 1997年1月)。

陳嘉生,「美國終止東歐長程飛彈防禦部署的戰略意涵」, **戰略安全研析**, 第54期(民98年10月), 頁6-11。

陸易,「中國/台灣海軍的組織與編成」, 木津徹編, 黃偉傑譯, **中國/台灣海軍軍力手冊**(台北:星光出版社, 2005年6月)。

陶文釗著, **中美關係史 1911-1949(一)**(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2007年3月)。

陶涵(Jay Taylor)著, 林添貴譯, **蔣經國傳**(台北:時報出版, 2009年3月)。

提姆·韋納(Tim Weiner)著, 杜默譯, **CIA 罪與罰的六十年**(台北:時報出版, 2008年5月)。

費浩偉(Harvey J. Feldman),「『台灣關係法』的回顧與前瞻」, 楊基銓主編, **台灣關係法二十年**(台北:前衛出版社, 1999年10月)。

詹皓名著, **國軍武裝報告書(下)**(台北:雲皓出版社, 1998年1月)。

詹皓名著，**國軍武裝報告書（上）**（台北：雲皓出版社，1998年1月）。

劉朱松，「漢翔簽下翔展計畫 提升 71 架經國號」，2009年12月9日，**中時電子報**，<http://news.chinatimes.com/2007Cti/2007Cti-News/2007Cti-News-Content/0,4521,11050202+122009120900138,00.html>（檢索日期：2009年12月9日）。

劉金質著，**冷戰史**（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3年1月）。

劉鳳翰，「國軍（陸軍）撤台後整編經過（民國 39 年至 70 年）」，發表於近五十年中華民國軍事史學術研討會（台北：中華軍史學會主辦，民 91 年 11 月 6 日）。

摩根索（H. J. Morgenthau）原著，湯普森（K. W. Thompson）改寫，孫芳、李暉譯，**國家間政治**，第 6 版（海口：海南出版社，2008年9月）。

蔡月順編輯，**石叟叢書－陳誠先生回憶錄－建設台灣（上）**（台北：國史館，民 94 年 7 月）。

蔡佳禾，「緩和亞洲局勢的『窗口時間』（1954-1957年）」，楊奎松主編，**冷戰時期的中國對外關係**（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6年1月）。

鄭宇碩、石志夫編著，**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關係史稿**，第一卷：1949-1964（香港：天地圖書有限公司，1994年）。

蕭道中，「周至柔與 1950 年代臺灣的軍事整備」，**國家歷史資料庫**，http://nhd.drnh.gov.tw/AHDPortal/browse/noun_content.do?method=showContent（檢索日期：2009年10月20日）。

錢復著，**錢復回憶錄（卷一）**（台北：天下文化，2005年2月）。

錢復著，**錢復回憶錄（卷二）**（台北：天下文化，2005年2月）。

謝淑麗（Susan L. Shirk）著，溫洽溢譯，**脆弱的強權－在中國崛起的背後**（台北：遠流出版，2008年5月）。

鍾堅著，**驚濤駭浪中戰備航行－海軍艦艇誌**（台北：麥田出版，2003年7月）。

聶榮臻著，**聶榮臻回憶錄**（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84年12月）。

藍欽（Karl L. Rankin）著，徵信新聞報編譯室譯，**藍欽使華回憶錄**（台北：徵信新聞報，民 53 年 10 月）。

顧維鈞著，**顧維鈞回憶錄**，第七分冊（北京：中華書局，1988年2月）。

顧維鈞著，**顧維鈞回憶錄**，第八分冊（北京：中華書局，1989年3月）。